# 最新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七色彩虹 更新时间：2024-07-16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一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著作稿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使更多更好的著作能够顺利出版、发行、交流，特制定本自费出版办法。

1.必须严格遵守中国及香港特区法律，出版内容不涉及任何政治问题，不得违反中国的外交、民族、宗教政策，符合中国统一和“一国两制”精神。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及国际知识产权公约，出版公司及作者拥有出版及学术研究的广泛自由权利。合作出版后的刊物版权、著作权分别为\_\_\_\_\_\_\_\_\_及作者持有，受国际知识产权公约保护。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翻印书中之文字、图片，如需少量引用，须注明出处，但用作商业及其它，须征得\_\_\_\_\_\_\_\_\_及作者书面允许;否则，根据有效版权之条例，追究其一切责任。

3.作者需提供

①作品简介，目录，出版日期等;

②作者姓名、地址、邮编、电子邮箱、电话及身份证复印件(可扫描电子版)。

以上材料不退。

4.\_\_\_\_\_\_\_\_\_在收到作品介绍、身份证复印件及书号审读费后，安排出版计划，提供国际统一标准书号。作者自费出版，作者对著作须承担所有法律责任，文责自负。\_\_\_\_\_\_\_\_\_不承担任何法律与经济责任。

5.印制

①作者可委托\_\_\_\_\_\_\_\_\_代为安排联系印刷厂家，由作者支付印制费用。鉴于香港办公行政费用特高，故还要酌收通联费等费用。

②印制也可由作者负责安排。

6.印制完成后：根据香港法律，需由\_\_\_\_\_\_\_\_\_向香港政府有关部门呈缴样书登记，以备特区政府确认作为正式出版物，享有合法权利。出版15日内，务必请自主安排印制的个人、单位，向本公司邮寄样书10册备案，否则后果自负。

7.发行：出版物发行由作者本人负责安排。

8.版权：该书著作权归作者依法享有，版权为\_\_\_\_\_\_\_\_\_所有。该书如需版权转让或再版，由\_\_\_\_\_\_\_\_\_决定，一般不再征求作者意见，但须向作者支付著作权使用费用。

9.自行投稿，\_\_\_\_\_\_\_\_\_有权决定采用与否，原稿及材料一律不退。

10.本协议一式两份，著作权人签字后寄回\_\_\_\_\_\_\_\_\_。\_\_\_\_\_\_\_\_\_加盖公章后，\_\_\_\_\_\_\_\_\_和著作权人各留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二**

(\_\_\_\_\_\_) 水电字第\_\_号

甲方(著作权人)：\_\_\_\_\_\_\_\_\_\_

乙方(出版者)：\_\_\_\_\_\_出版社

作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作者署名：\_\_\_\_\_\_\_\_\_\_\_\_\_\_\_\_\_\_

著作方式：著、编著、编、译(保留选定项，划去其他项)

甲乙双方就上述作品的出版、发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授予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在国内外各地区以图书形式出版、发行上述作品的中文简体版、繁体版、外文版、修订版和缩编本的专有使用权。

甲方将本作品的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的专有使用权和网络出版权(以下统称电子版版权)授予乙方，乙方可以出版，也可以转让第三方出版，合同另签。

第二条甲方交付乙方的作品，不得违反宪法和法律，不得损害公共利益。

第三条甲方保证拥有第一条授予乙方的权利。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著作权及名誉权、肖像权、署名权等人身权内容的，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四条甲方有责任将作品中引用他人拥有著作权的内容以页下注的形式标注清楚。

第五条在本合同有效期间，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本书稿的全部或一部分，或将其内容稍加修改后以原名或更换名称授权第三者出版。若违反本规定，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六条上述作品的内容、篇幅、体例、图表、附录等应符合乙方《作译审编校须知》的有关要求。

第七条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上述作品的齐、清、定稿交付乙方(尽可能附软盘)。双方约定版面字数(包括图表)为万字。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交稿时的字数与双方约定的字数之差不能超过5%，如不符合这一要求，乙方有权拒绝收稿。甲方因故不能按时交稿，应在交稿期满前\_\_\_\_\_\_\_\_\_\_乙方，双方可以另行约定交稿日期。甲方到期仍不能交稿，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约定的报酬总额的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可以终止合同。如乙方不终止合同，图书出版后，上述违约金从稿酬中扣除。若乙方终止合同，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投入的费用，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第八条乙方应于年月日前出版上述作品。如采用版税制，最低印数不低于\_\_\_\_\_\_\_\_\_\_册。乙方不能按时出版，应在出版期限届满前30日通知甲方，双方可以另行约定出版日期。乙方在另行约定期限内仍不能出版的，除非因不可抗力所致，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一款所约定报酬的50%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归还作品原件，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九条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第一条约定的权利许可第三方使用。如有违反，另一方有权要求经济赔偿并终止合同。一方经对方同意许可第三方使用上述权利，双方应将所得报酬按六四分成(其中负责联系的一方得60%，另一方得40%)。

第十条作品的署名方式和著作方式，由甲、乙双方商定。合作作品的署名顺序，以甲方提交并保证其真实性的全体合作作者亲笔签名(个人作者应附身份证复印件)的书面信函为准。乙方如需更动上述作品的名称，对作品进行实质性的修改、删节、增加图表及前言、后记，应征得甲方同意，并经甲方书面认可。

第十一条如需甲方审校，甲方应在天内将修改后的校样退还乙方，并填写乙方设计的《作者看校样信函》，签字备查。甲方未按期退还乙方，乙方可按计划付印。因甲方修改过大而造成版面改动，不能按期出版，甲方承担改版费用和推迟出版的责任。其改版费用从稿酬内扣除。

第十二条乙方向甲方支付稿酬的方式和标准(选择其中一种)。

1.基本稿酬加印数稿酬：

(大写：\_\_\_\_\_\_\_\_\_\_)元/千字×\_\_\_\_\_\_\_\_\_\_千字 + 印数(以千册为单位)×基本稿酬的1%

2.版税：图书定价×\_\_\_\_\_\_\_\_\_\_%(版税率)×图书实际销售册数

3.一次性付酬：\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 )元

第十三条按第十二条第1款方式支付稿酬的，在作品出版后3个月内，乙方向甲方结清全部稿酬;按第2款方式支付稿酬的，在作品出版后半年内结算一次，以后每年年终结算一次;按第3款方式支付稿酬的，在图书出版后3个月内结清。如系多人合作的作品，稿酬由甲方代表负责分配，乙方不加干预。

第十四条甲方交付的稿件未达到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要求，而且甲方拒绝按照合同的约定修改，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如经反复修改仍未达到合同第五条的要求，乙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十五条上述作品首次出版2年内，乙方可自行决定重印。首次出版2年后，乙方重印应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如果甲方需要对作品进行修改，应在收到通知后1个月内将修改后的书稿交给乙方，否则乙方可按原版重印。乙方重印，应将印数通知甲方。图书重印后6个月内向甲方支付印数稿酬。

第十六条甲方有权核查图书的印数。如甲方指定第三方核查，需提供书面授权书。如乙方隐瞒印数，除向甲方补齐应付稿酬外，还应支付全部稿酬30%的赔偿金，并承担核查费用。如核查结果与乙方提供的发行数相符，核查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七条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图书脱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印。在不造成亏损的情况下，乙方收到甲方重印的书面要求后半年内未重印，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十八条如无特殊约定，上述作品出版后原稿由乙方自行处理。

第十九条上述作品首次出版后1个月内，乙方向甲方赠样书册，并可按定价70%的优惠价售给甲方图书100册(书款可从稿酬中扣除)。每次重印后1个月内，乙方向甲方赠样书册。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征集图书、杂志、报纸样本的办法》，凡使用isbn书号的图书必须向国家有关部门缴送样书;甲方为保存历史档案、进行管理也须备存样书。为此，在印数内有100册应作为乙方样书，且样书不计入甲方的版税。

第二十条如本作品专业面窄、印数少，为保证作品顺利出版，甲方自愿承担下列一项或几项义务(请填写具体数字及在方框内打√)

□ 1.甲方向乙方支付出版经费\_\_\_\_\_\_\_\_\_\_(大写： \_\_\_\_\_\_\_\_\_\_)万元，于\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之前一次付清;或合同签订后先支付50%，书稿发排后再支付50%。

□ 2.甲方购书\_\_\_\_\_\_\_\_\_\_册，折扣为\_\_\_\_\_\_\_\_\_\_，乙方交书时甲方向乙方一次结清书款。

□ 3.自愿放弃稿酬。

第二十一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许可第三方出版包含上述作品的选集、文集、全集的，须取得乙方许可，并将所得报酬的40%和10本样书交付乙方。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出版包含上述作品的选集、文集、全集或者许可第三方出版包括上述作品的选集、文集、全集的，须另行取得甲方书面授权。乙方取得甲方授权许可第三方出版的，应及时将出版包含上述作品的选集、文集、全集的情况通知甲方，并将所得报酬的40%交付甲方。

第二十二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许可第三方出版上述作品的电子版的，须取得乙方的许可。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授权乙方出版或者授权许可由乙方转让给第三方出版上述作品的电子版。此项授权如果实现，乙方应及时将出版上述作品电子版的情况通知甲方，乙方扣除所投入的经费后，将所得报酬的40%交付甲方。

第二十三条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选如下方式(二者只能选其一，请在选定项的方框内打√)解决：

□1.双方均可向\_\_\_\_\_\_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双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四条是□，否□(请在方框内划√或×)有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不能违背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否则视为无效。

第二十五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二十六条合同的变更、续签及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为\_年。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姓名(单位)：\_\_\_\_\_\_\_\_\_\_

稿酬汇往银行：\_\_\_\_\_\_\_\_\_\_\_\_\_\_

开户账号：\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月\_\_\_日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出版社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单位：\_\_\_\_\_\_\_\_\_\_\_\_出版社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账号：\_\_\_\_\_\_\_\_\_\_\_\_\_\_\_\_\_\_

税号：\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月\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甲方有意将其人生经历中的全部或部分事件作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文学剧本并根据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乙方是一家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视剧制作资格的电视剧制作单位，其有意以甲方的人生经历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本并根据剧本摄制电视剧;

甲方同意乙方以其人生经历作为素材摄制电视剧;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

甲方同意乙方自行或委托他人将其所发生的全部或部分事件、遭遇、人生变故等人生经历作为素材，进行电视剧本的创作，乙方根据所创作的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

第二条许可期限

许可的有效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年，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许可范围

乙方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甲方的相关人生经历，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四条许可类型

本合同为专有许可，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自行或许可除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根据其人生经历创作文学剧本并摄制电视剧或电影、话剧、广播剧等作品;甲方如有违反，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使用费及支付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许可使用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帐户：帐户名：\_\_\_\_\_\_\_\_\_， 帐户号：\_\_\_\_\_\_\_\_\_。

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第六条著作权归属

对于根据甲方人生经历而创作的电视剧文学剧本的著作权，由创作文学剧本的编剧享有;乙方则享有依据文学剧本所摄制电视剧的著作权。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事先预约的情况下，有权对甲方进行采访或约稿，并在采访过程中对甲方进行录音、录像、拍照，甲方应予以配合。

2、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向其提供的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资料以及其对甲方的采访资料，无须另行征得甲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甲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3、在摄制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甲方真实姓名。如采用真实姓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乙方不得对甲方的形象进行扭曲、侮辱、诽谤，也不得侵犯甲方的名誉权、荣誉权、著作权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应侵权责任。

6、乙方为推广以甲方人生经历为蓝本摄制的电视剧，有权根据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7、乙方必须自觉保护甲方的隐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甲方的个人资料。

8、乙方应当于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甲方或按照甲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在\_\_\_\_\_\_\_\_\_内开始电视剧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日记、文学作品、录音录像、报纸及杂志剪辑等)以邮寄、快递、亲自送达等方式交给乙方。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依法享有在根据其人生经历摄制的电视剧及其他衍生产品上署名的权利。署名的格式、具体位置及字体大小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协商决定。

3、若乙方采用的甲方人生经历中涉及其他自然人等，甲方应尽力协助乙方获得其他自然人的书面许可，由此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有权无偿获得根据其人生经历所拍摄的电视剧的海报。

第九条保密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采用其人生经历摄制的电视剧首播之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剧情、演员、拍摄进度等与电视剧相关的一切信息。若本合同未生效，甲方不得泄露在签约过程中知悉的乙方的商业秘密。

甲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乙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甲方若违反保密义务，应赔偿乙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条双方保证

甲方：

1、保证其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且其履行本合同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2、保证其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可靠，是其本人的真实经历。

3、保证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不存在任何针对甲方的权利纠纷、索赔或者诉讼。

乙方：

1、保证其为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并经依法注册和合法存续的电视剧制作单位，且《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仍处于有效期内。

2、保证将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就计划制作的电视剧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一条合同的解除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宣告解除：

1、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持续超过\_\_\_\_\_\_\_\_\_天且甲乙双方未达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

2、非因不可抗力因素，乙方拖欠甲方酬金累计达到甲方全部应得酬金的百分之\_\_\_\_\_\_\_\_\_，经甲方催告后，仍不履行的;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原因，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开始实施甲方许可;

4、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保证不真实或未实现;

5、乙方破产、解散或被依法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乙方被依法吊销《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或《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

7、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且在甲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提供的;

8、\_\_\_\_\_\_\_\_\_。

第十二条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终止：

1、甲方许可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许可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

第十三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五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六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八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九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四**

知识产权合同:版权贸易合同(著作权授权许可使用)

授权方：

合同双方：

被授权方：

合同签订地：

合同签订日期：

授权方(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双方：

被授权方(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双方就甲方拥有版权之\_\_\_\_\_\_\_\_\_(作品)授予乙方\_\_\_\_\_(结合第二章写明授权) \_\_\_\_权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章 作品

第一条 授权作品

1、 作品名称：

2、 作品类型：(注：文、摄影、计算机软件等，但应注明具体类型，如：论文、图书、照片、音像制品、电影、游戏软件等)

3、 作品完成时间：

4、 作品是否发表：

5、 首次发表国：

6、 作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受保护期限： 年 月 日——年 月 日。

7、 版权登记证书号码：

第二条 版权所有人

1、 作者：

2、 国籍：

3、 版权所有人为：

① 作者：

② 职务作品所有人：

③ 经过转让后的版权所有人：

-注：需附：版权转让合同、版权转让登记

第三条 甲方授权地位

甲方授权地位为：

1、 版权所有人;

2、 委托授权人;

-注：需附委托书

3、 转授权人。

-注：需附授权书

第二章 权利许可

第四条 许可权利种类

-注：需根据具体情况写详细，

复制权、

发行权、

出租权、

展览权、

表演权、

放映权、

广播权、

信息网络传播权、

摄制权、

改编权、

翻译权、

汇编权。

第五条 许可方式：

1、 专有许可

-注：应写明是否排除甲方，否则视为排除甲方使用。

2、 非专有许可

第六条 许可使用地域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不包含香港、澳门、中国台湾地区)

第七条 许可使用期限：

第八条 授权语言：

第三章 报酬

第九条 本合同采取第\_\_\_\_\_\_\_\_种方式

1、 一次性支付版权费;

2、 最低保证版权费 + 版税

最低保证版权费是指规定最低保证销售数量，不论乙方是否达到最低销售数量，皆应给付甲方之不可撤回保证金。

版税是指最低销售数量以外乙方根据：零售单价×版税率%×销售数量，的计算公式向甲方支付版权费。

-注：版税是图书出版常用语，是根据销售数量和单价按照比例支付版权费，这里使用比较贴切并可与最低保证版权费相区别

第十条 如若采取上述第九条第1种方式，则

1、版权费为：人民币\_\_\_\_\_万元(rmb：)。

2、版权费支付时间为：

第十一条 如若采取上述第九条第2种方式，则

1、最低保证销售数量为：

2、零售价为：人民币\_\_\_\_\_ 元/件。

3、版税率为：\_\_\_\_\_\_ %。

4、最低保证版权费为：

-注：可约定一个固定金额;也可根据：零售价×版税率×最低保证销售数量，计算。

5、最低保证版权费的支付时间为：

6、版税的支付时间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为一个周期，每个周期之次月中旬前向甲方支付版税。如在授权期内最后一个周期不足三个月，则在授权期结束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版税。

第四章 财务报告

第十二条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每三个月为一周期，每个周期末10日内，乙方应提供给甲方一份完整、真实的财务报告，写明本周期的销售数量及库存情况。

第十三条 甲方有权自己或自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乙方之账册，并核对上述财务报告之正确性，如发现财务报告有虚假，核查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章 知识产权约定

第十四条 乙方仅以本合同约定行使授权，并不得再授权。

第十五条 乙方行使授权时需注明授权方为甲方，包括产品、包装、广告、宣传品等。

第十六条 作品的所有知识产权以及依据作品产生的知识产权皆归甲方所有。

第六章 双方保证与承诺

第十七条 甲方保证与承诺知识产权合同:版权贸易合同

1.甲方担保并声明甲方有完整之权利及授权签署本合同，授权不含有侵犯他人著作权和其他权益的内容。乙方如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益，经过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认定后，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甲方保证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在授权地区拥有本合同规定之权利，包括在本合同签定前，未授权任何第三方以与乙方相同的方式使用上述产品，也不在合同有效期内将本合同授予乙方的权利以与乙方相同的方式再授予任何第三方使用。

3. 甲方同意提供给乙方因消费者使用本产品所需要之资讯。

第十八条 乙方保证与承诺

1. 乙方担保并声明乙方有完整之权利及授权签署本合同

2. 乙方保证于本合同存续期间内，不签署任何与本合同权益相冲突之合同。

3.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签署后\_\_\_\_\_\_\_\_\_\_内使授权产品上市(注：或电视台播放、出版等。)

4. 乙方保证在授权产品上市前将产品及包装等送交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上市。

5. 乙方保证在产品上市初赠送甲方\_\_\_\_\_\_\_\_\_\_ 套。

第七章 作品交付

第十九条 作品交付时间为：(注：建议在乙方支付一定的版权费后)

第二十条 交付作品规格：(注：如母盘、光盘、手稿、卡通形象，以及相关的规格、语言、声道等)

第二十一条 随附作品交付的其他资料包括：

第八章 保密

第二十二条甲乙双方承诺关于双方往来所获知对方之商业、财务或贸易往来资料、文件、图片或档案，无论口头或书面，均应保守机密不得对第三人泄露，也不利用其做本合同以外目的使用，此约定于本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九章 合同终止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有效期间内，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终止本合同，但遇到下列情况之一，可提前终止本合同。合同终止自书面通知发出后3日内生效。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再行使本合同之权力。

1、因不可抗力事件，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

2、一方违反合同有关条款，另一守约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根据合同规定行使单方合同解除权，并不表明其放弃向违约方追索违约金和赔偿金;

第十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双方如违反本合同之约定，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在合同正常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客户提出的赔偿，支付法院诉讼费用，律师费等。

第十一章 其他约定

第二十五条 通知方式

本合同要求或允许之所有通知应以书面为之，且应以信件、传真之方式送达对方之如本合同所载之主营业处地址，若地址有所变更应通知对方，否则视同已送达通知。

第二十六条 不可抗力

因战争、叛乱、火灾、爆炸、地震、天灾、洪水、干旱或恶劣天气，以至于无法送达、无法供给、无法生产、或者政府法令、而造成之破坏、损失、迟延等耗损，双方各自的损失自行负担，直至不可抗力事件结束为止。

第二十七条 合同修改

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不得任意修改、增、删。若有增、减或变更本合同内容之必要时，应以书面为之。

第二十八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构建，有关本合同的解释、履行等相关事宜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二十九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采用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由\_\_\_\_\_\_\_\_仲裁委仲裁;

2、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合同签订之日时生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住址：

住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人：

授权签人：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五**

本协议由\_\_\_\_\_\_\_\_公司(以下称为许可方)\_\_\_\_\_\_\_\_\_\_(以下称为被许可方)于\_\_\_\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鉴于许可方拥有具有一定价值并经注册的商标和服务标志，且拥有并可出售其他如附文第一节所述的许可方财产，其中包括\"商标\"。这一商标在广播或电视中经常使用，并出现在各种促销和广告业务中，得到公众的广泛认可，在公众印象中与许可方有密切关系;

鉴于被许可方意于在制造、出售、分销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

因此考虑到双方的保证，达成如下协议：

一、授权许可

1.产品

根据以下规定的条款，许可方授与被许可方，被许可方接受单独使用这一商标的许可权力，且只在制造和出售、分销以下产品的使用。(加入产品描述)

2.地域

许可协议只在\_\_\_\_\_\_\_\_地区有效。被许可方同意不在其他地区直接或间接使用或授权使用这一商标，且不在知情的情况下向有意或有可能在其他地区出售协议下产品的第三者销售该产品。

3.期限

许可协议自\_\_\_\_\_\_\_\_日生效，如未提前终止，至\_\_\_\_\_\_\_\_日期满。若满足协议条件，本协议期限每年自动续展，直至最后一次续展终止于\_\_\_\_\_\_\_\_年12月31日。始于\_\_\_\_\_\_\_\_年12月31日，本许可协议在每一期末自动续展一年，到下一年的12月31日止，除非一方在协议到期前30天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协议的执行。

二、付款方式

1.比例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其或其附属公司、子公司等出售协议产品的净销售额的\_\_\_\_\_\_\_\_%作为使用费。\"净销售额\"指总销售额减去数量折扣和利润，但不包括现金折扣和不可收帐目折扣。在制造、出售或利用产品时的费用均不可从被许可方应支付的使用费中折扣。被许可方同意如向其他许可方支付更高的使用费或更高比例的许可使用费，将自动马上适用于本协议。

2.最低限度使用费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最低限度使用费\_\_\_\_\_\_\_\_美元，作为对合同第一期应支付使用费的最低保证，上述最低限度使用费将在第一期的最后一次或此前支付。在协议签字时支付的预付款将不包括在内。此最低限度使用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再归还给被许可方。

3.定期报告

第一批协议产品装运后，被许可方应立即向许可方提供完整、精确的报告，说明被许可方在前一期售出的产品数量、概况、总销售额、详细列明的总销售额折扣、净销售额及前一期中的利润。被许可方将使用后附的，由许可方提供给其的报告样本。无论被许可方在前一期中是否销售了产品，均应向许可方提供报告。

4.使用费支付

除上述最低使用费以外的使用费需在销售期后\_\_\_\_\_\_\_\_日交付，同时提交的还有上述要求的报告。许可方接受被许可方按协议要求提供的报告和使用费(或兑现支付使用的支票)后，如发现报告或支付中有不一致或错误，可以在任何时间提出质疑，被许可方需及时改正、支付。支付应用美元。在许可地内的应缴国内税由被许可方支付。

三、专用权

1.除非许可证认可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在协议有效区域内再授予别人销售第一节所述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本协议不限制许可方授与其他人使用这一商标的权力。

2.协议规定如果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提出购买第一节所述产品，用于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被许可方有10天时间决定是否同意。如果被许可方在10天内未接受这一要求，许可方有权通过其他生产者进行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在这种情况下，当其他生产者的价格比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支付的高时，被许可方有3天时间去满足生产者生产此种产品的要求。被许可方保证在未得到许可方书面同意前，不把协议产品与其他产品或服务一起作为奖励，不与其他作为奖励的产品或服务一起出售协议产品。

四、信誉

被许可方承认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的价值，确认这一商标、相关权力及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只属于许可方，这一商标在公众印象中有从属的含义。

五、许可方的所有权及许可方权利的保护

1.被许可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及其后，不质疑许可方就该商标享有的所有权和其他权利，不质疑本协议的有效性。如果许可方能及时收到索赔和诉讼的通知，许可方保护被许可方，使其不受仅由本协议所授权的商标使用引起的索赔和诉讼的损害，许可方可选择就这样的诉讼进行辩护。在未得到许可方的同意之前，不应就这样的索赔和诉讼达成解决办法。

2.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提供必要的帮助来保护许可方就该商标拥有的权利。许可方根据自己的意愿，可以自己的名义、被许可方的名义或双方的名义针对索赔和诉讼应诉。被许可方在可知范围内将书面告知许可方就协议产品的商标的侵权和仿制行为;只有许可方有权决定是否对这样的侵权和仿制行为采取行动。若事先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被许可方不应就侵权和仿制行为提出诉讼或采取任何行动。

六、被许可方提供的保证及产品责任保险

被许可方负责为自己和/或许可方就其非经授权使用协议产品商标、专利、工艺、设施思想、方法引起的索赔、诉讼或损失，就其他行为或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进行辩护，并使许可方免受损失。被许可方将自己负担费用，向一家在\_\_\_\_\_\_\_\_地区有经营资格的保险公司承保产品责任险，为许可方(同时也为被许可方)因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提供合理的保护。被许可方将向许可方提交以许可方为被保险人的已付款保险单，在此基础上，许可方才能同意产品出售。如果对保险单有所改动，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有权要求被许可方向其提供新的保险单。许可方一词包括其官员、董事、代理人、雇员、下属和附属机构，名字被许可使用的人，包装制造人，名字被许可使用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人，节目转播台，节目主办者和其广告代理，及这些人的官员、董事、代理人和雇员。

七、商品质量

被许可方同意协议产品将符合高标准，其式样、外观和质量将能发挥其效益，将保护并加强商标名誉及其代表的信誉。同时协议产品的生产、出售、分销将遵守适用的联邦、州、地方法律，并不得影响许可方、其计划及商标本身的名声。为了达到这一目标，被许可方应在出售协议产品之前，免费寄给许可方一定量的产品样品，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以取得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协议产品及其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的质量和式样需得到许可方的同意。向许可方提交的每份产品在得到其书面同意前不能视作通过。样品按本节所述得到同意后，被许可方在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能做实质变动。而许可方除非提前60天书面通知被许可方，不能撤销其对样品的同意。对被许可方开始出售协议产品后，应许可方的要求，将免费向许可方提供不超过\_\_\_\_\_\_\_\_件的随机抽样样品及相关的纸箱、包装箱和包装材料。

八、标签

1.被许可方同意在出售许可合同项下产品或在产品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将根据第一节附文中商标权第五、六条的规定标明\"注册商标\_\_\_\_\_\_\_\_公司\_\_\_\_\_\_\_\_年\"，或其他许可方要求的标志。如果产品、或其广告、促销、展示材料含有商标或服务标志，应标明注册的法律通知及申请。如果产品在市场出售时其包装纸箱、集装箱或包装材料上带有商标，在上述物品上也应标明相应标志。被许可方在使用小牌、标签、标记或其他标志时，在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标明商标，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的同意不构成此协议下许可方权力和被许可方责任的放弃。

2.被许可方同意与许可方真诚合作，确保和维护许可方(或许可方的授与人)对商标拥有的权力。如果商标、产品、相关材料事先未注册，被许可方应许可方的要求，由许可方承担费用，以许可方的名义对版权、商标、服务标志进行恰当注册，或应许可方的要求，以被许可方自己的名义注册。但是，双方确认本协议不能视作向被许可方转让了任何与商标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和利益。双方确认除根据本许可协议，被许可方享有严格按协议使用商标的权利外，其他相关权利都由许可方保留。被许可方同意协议终止或期满时，将其已获得的或在执行协议项下行为而获得的有关商标的一切权利、权益、信誉、所有权等交回给许可方。被许可方将采取一切许可方要求的方式来完成上述行为。此种交回的权利范围只能基于本协议或双方的契约而产生。

3.被许可方同意其对商标的使用不损害许可方的利益，而且不因为其使用该商标而取得关于商标的任何权利。

九、促销资料

1.在任何情况下，被许可方如果期望得到本协议产品的宣传材料，那么生产该宣传材料的成本和时间由被许可方承担。所有涉及本协议商标或其复制品的宣传材料的产权应归被许可方所有，尽管该宣传材料可能由被许可方发明或使用，而许可方应有权使用或将其许可给其他方。

2.许可方有权，但没有义务使用本协议商标或被许可方的商标，以使本协议商标、许可方或被许可方或其项目能够完满或卓越。许可方没有义务继续在电台或电视台节目中宣传本协议商标或其数字、符合或设计等。

3.被许可方同意，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在电台或电视台作使用本协议商标的产品的宣传或广告。许可方可以自由决定同意批准或不批准。

十、分销

1.被许可方同意将克尽勤勉，并且持续制造、分销或销售本协议产品，而且还将为此做出必要和适当的安排。

2.被许可方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协议产品销售给那些以获取佣金为目的的、有可能将本协议产品当作促销赠品的，以促进其搭售活动目的的及销售方式有问题的批发商、零售商、零售店及贸易商等。

十一、会计记录

被许可方同意建立和保留所有有关本协议项下交易活动的会计帐本和记录。许可方或其全权代表有权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查询该会计帐本或记录及其它所有与交易有关的、在被许可方控制之下的文件和资料。许可方或其全权代表为上述目的可摘录其中的内容。应许可方的要求，被许可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将其至许可方提出要求之日止的所有销售活动情况，包括数量、规格、毛价格和净价格等以独立的、公开帐本方式，向被许可方提供一份详细的会计报告申明。所有的会计帐本和记录应保留至本协议终止两年之后。

十二、破产、违约等

1.如果被许可方在达成协议后3个月内未开始生产和销售一定量的第一节所述的产品，或者3个月后的某个月未销售产品(或类产品)，许可方在采取其他补偿措施以外，可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因其该月未生产销售协议产品(或类产品)而终止合同。通知自许可方寄出之日起生效。

2.如果被许可方提出破产陈诉，或被判破产，或对被许可方提起破产诉状，或被许可方无偿还能力，或被许可方为其债权人的利益而转让，或依照破产法做出安排，或被许可方停止经营，或有人接收其经营，则此许可合同自动终止。除非得到许可方书面表示的同意意见，被许可方、其接收者、代表、受托人、代理人、管理人、继承人或被转让人无权出售、利用或以任何方式经营协议产品，或相关的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广告、促销和陈列材料。这是必须遵守的。

3.如果被许可方违反本协议条款下的义务，许可方在提前10天书面通知后有权终止合同，除非被许可方在10天内对其违约行为做出全部补偿，令许可方满意。

4.根据第十二条所述条款，终止许可合同将不影响许可方对被许可方拥有的其他权利。当协议终止时，基于销售额的使用费即刻到期需马上支付，不能缺交最低限度使用费，且最低限度使用费将不返还。

十三、竞争产品

如果协议第一节所述的产品与目前、今后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或其下属、附属机构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相矛盾，许可方有权终止协议。许可方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后30天此通知生效。根据第十五条的条款，被许可方在协议终止后有60天时间来处理手中的协议产品和在接到终止协议通知前正在生产的产品。然而，如果在60天期间，对协议产品的终止有效，被许可方应缴纳的实际使用费少于当年的预付保证金，许可方将把签约当年已付的预付保证金与实际使用费之间的差额退还给被许可方。上句所述的退还条款仅适用于第十三条规定的协议终止情况，而不影响除表述相矛盾的条款外其它所有条款的适用性。

十四、最后报告

在协议期满后60天内，或收到终止通知的10天以内，或是在无需通知的协议终止情况下10天以内，被许可方应向许可方出具一份报告以说明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的数量和种类。许可方有权进行实地盘存以确认存货情况和报告的准确。若被许可方拒绝许可方的核查，将失去处理存货的权利。许可方保留其拥有的其他法律权利。

十五、存货处理

协议根据第十二条的条款终止后，在被许可方已支付预付款和使用费，并已按第二条要求提供报告的情况下，如协议中无另外规定，被许可方可以在收到终止协议通知后60天内处理其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合同到期后，或因被许可方未在产品，或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和广告、促销、展示材料上加贴版权、商标和服务标志注册标签后，或因被许可方生产的产品的质量、式样不符合第七条所述许可方的要求，而导致协议终止，被许可方不得再生产、出售、处理任何协议产品。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六**

专利实施合同

根据专利法第二十九条第二款规定，兹

委托\_\_\_\_\_\_

(地址\_\_\_\_\_\_)

专利代理人\_\_\_\_\_\_代为办理名称为\_\_\_\_\_\_的发明创造

发明专利

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

授权上述代表人办理，

申请、审批、复审程序中的有关事宜。

异议程序中的有关事宜。

无效程序中的有关事宜。

其他有关事项。

委托人(单位或个人)\_\_\_\_(盖章或签字)

委托单位代表人\_\_\_\_(盖章或签字)

年月日注意事项

一、本表应认真填写，字体应端正清晰。

二、表中的方格供填表人在填写选择项目时使用，若有方格后所述情况，应在方格内标上“√”号。

三、受委托单位填写在第一空栏内，要求填写全称。

四、专利代理人栏内应填写在具体办理该专利申请的人名，不得超过两人。

五、如有超出所列代理权限的，可在其他有关事项栏目下填写。

六、委托方是单位时，要加盖公章，同时该单位代表要签字。委托方是个人时，要求本人签字。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七**

一、委托事项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本所工作人员在申请公布或公布前有保密义务。

三、委托人通信地址若有变更，请立即通知代理人，以防失去联系。

四、本协议书自签字并交纳代理费和代收款后生效;本协议自专利授权之日起终止。授权后的各项事务由委托人自理。

委托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受托人(盖章)：\_\_\_\_\_\_\_专利事务所

联系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

1.申请代理费\_\_\_\_\_\_\_\_\_元，实审代理费\_\_\_\_\_\_\_\_\_元，申请代理加急费：\_\_\_\_\_\_\_\_\_元，其它费用\_\_\_\_\_\_\_\_\_元。

2.代收款项：

实用新型申请费□\_\_\_\_\_\_\_\_\_元

发明申请费□\_\_\_\_\_\_\_\_\_元

外观设计申请费□\_\_\_\_\_\_\_\_\_元

实质审查费□\_\_\_\_\_\_\_\_\_元

公布费□\_\_\_\_\_\_\_\_\_元

3.代理费、代收费合计：\_\_\_\_\_\_\_\_\_元

4.交款方式和期限：

现金\_\_\_\_\_\_\_\_\_元

支票\_\_\_\_\_\_\_\_\_元

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备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八**

国家版权局关于下发对台港澳版权贸易示范《出版合同》的通知 （1990年8月2日） 各省、自治区、\_\_\_\_市版权局（处），新闻出版局： 目前，在对台港澳版权贸易活动中，版权所有者与使用者之间所签订的权利授让合同存在着形式不统一，内容简繁各异，主要条款不完备等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不但不能准确反映双方当事人的意志，不利于合同的有效履行，而且也给版权管理机关审核合同带来了一定的困难。为此，我们结合对台港澳版权贸易的特点，本着简便、实际、有效、易行的原则，拟制了适用于对台港澳版权贸易的示范出版合同，以供版权所有者、使用者签订合同时参考。 附： 出版合同 甲方（权利人）： 地址： 乙方（出版者）： 地址：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甲乙双方就出版上述作品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授予乙方在地区出版发行该作品之版本的权利。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将上述权利在合同有效期内授予

第三方。

第二条甲方保证拥有

第一条所述的权利，并保证上述权利的行使不侵犯他人的版权。如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的版权，由甲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三条乙方保证充分尊重作者署名权、作品修改权和作品完整性权。乙方出版上述作品，确有正当理由，需要对上述作品作适当修改或增删序言、后记和评论等内容，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不是作者，由甲方代向作者征得书面意见），并经甲方或作者审定。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支付版权使用费的方式（任选其一）： 1.版税：版定价215;％215;印数

第一版最低印数为册；每册定价为 2.基本稿酬加印数稿酬：版〔元每千字〕＋〔基本稿酬％每千册〕 3.一次性付酬：

第五条：甲方应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月内，向乙方提供合格稿件。乙方收到稿件之日起\_\_\_\_月内出版该作品之版，并于出版后的\_\_\_\_月内向甲方支付版权使用费。再版时，应在再版后\_\_\_\_月内向甲方付清版权使用费。 版权使用费以结算。

第六条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事项，另一方可终止合同，并要求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双方因协议的履行或解释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请求双方同意的进行仲裁。

第八条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_年，自合同签字（或批准）之日起计算。

第九条本合同以中文写就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第十条本合同签字日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签字） 代理人（签字） 乙方（签字） 代理人（签字）知识产权合同范本:出版合同（台港澳版权）.dcd文档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全文共1187字编辑推荐：d文档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九**

甲方(企业)

乙方(职工)

为了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的综合保护，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调动职工的积极性，维护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现根据我国有关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洪波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公司员工(以下简称乙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保护范围：企业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科技成果(包括半成品技术和中试成果)、标识名称权、商业秘密权、反不正当竞争权、商权等。

本合同所称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由权利人采取保密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技术信息包括产品文件、程序软件、产品配方、制作工艺、设计图纸、设备、生产技术及诀窍、实验报告及记录、数据、样品、职务科技成果、技术依托、协作单位及有关技术专家的信息等主、。经营信息包括管理诀窍、客户名单等有关资料、市场情报、产销策略、所有经营活动的资料、投招标的标底及标书等内容。

二、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权利和义务：

1.甲方依法享有的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科技成果权、标记名称权、商业秘密权、反不正当竞争权、商权等知识产权，乙方有保护的义务，不得泄露技术和商业秘密。

2.乙方主要利用甲方人力、物力、信息、资金、技术等条件创作并由甲方承担责任的工程设计、产品开发、产品质量标准、技术流程、配方和改进、产品图纸及说明、计算机软件等职务成果，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著作权由甲方享有职务成果，乙方如是职务成果的作者，享有著作权同时甲方应根据实行的约定和有关规定对乙方给予奖励和提成。

3.乙方在执行本单位的工作任务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或主要利用本单位的人力物力、信息、资金、技术等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即职务发明创造，甲方有申 请专利的权利，所获得的专利为甲方所有。但乙方可以在该项发明创造中标明是发明创造人或设计人，获得荣誉和精神奖励。并按国家专利法及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和提成。

4.甲方若将乙方职务成果、职务发明创造转让给他人，甲方应当从转让该项职务科技成果所取得的净收入中，提取一定的比例奖励给乙方;上述所有约定的奖励比例均为企业对所有职务成果取得者的奖励，乙方所得应根据实际贡献的大小确定。

5.乙方如在明确可证实与甲方无关的情况下依法取得的发现权、发明权、科学技术进步奖、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造等科技成果权，有权申请获取荣誉证书、奖金或其他的利益并受法律保护。甲方利用乙方科技成果权时，乙方有获得相应报酬的权利，同时对本合同第一条所列内容有保密的义务。

6.对于乙方检举、制止他人出卖、窃取本公司知识产权、商品秘密者，甲方将给予奖励。对于已违反本合同但及时悔悟，并积极减轻对本公司的损害者，可酌情减轻处罚。

7.其他条款

(1)期限：为本企业存在期。如企业破产或倒闭，在五年内本合同继续有效。但工厂商标、专利产品、半成品技术、小中试成果技术保密期更长。

(2)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四、法律责任

1.乙方侵犯甲方的知识产权，应承担停止侵害、消除影响、公开赔礼道歉、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乙方如以营利为目的，侵犯甲方的知识产权，违法数额较大或者有其它严重情节;或者以营利为目的，销售明知的侵权产品，应承担法律规定的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并约定违约金为10万元。若甲方损失大于违约金的，乙方则按实际损失的150%赔偿。

2.乙方对甲方所享有的非专利技术，负有保守秘密的义务，如因乙方泄露或随带第一条所列内容的秘密跳槽或未经甲方许可转让、泄露给第三者，给甲方造成损失，则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双方约定为30万元;若甲方损失大于违约金的，乙方则按实际损失的150%赔偿。

3.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自己或帮助他人，在同一商品上使用与甲方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不得销售明知是假冒甲方商标的商品。不得伪造、擅自制造甲方注册商标标识。否则应停止侵权，并承担违约责任，并约定违约金为10万元;若甲方所受损失大于违约金的，乙方则按实际损失的150%赔偿;情节严重，或违法数额较大、巨大的，要提请国家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规定的刑事责任。

4.乙方未经甲方许可，自己或帮助他人以营利为目的，制造、使用、销售甲方产品或使用专利方法、专有技术及诀窍，以及假冒甲方产品的，应停止侵权，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双方约定为50万元;若甲方所受损失大于违约金的，乙方则按实际损失的150%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要提请国家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规定的刑事责任。

5.乙方不得以盗窃、利诱胁迫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甲方的知识产权秘密;不得披露、使用或帮助他人使用以前项手段获取的甲方秘密;不得违反约定或违反甲方有关保守秘密的要求，否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双方约定为50万;若甲方所受损失大于违约金的，乙方则按实际损失的150%赔偿;造成甲方重大损失或特别严重后果的，甲方要提请国家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6.乙方无论何种原因离开甲方单位。从离开之日算起，五年内必须受此合同的约束承当保密义务，并履行赔偿责任。在此期限内乙方不得在生产相同及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且具有竞争关系或者利害关系的其他单位内任职，或者自己生产、经营与愿单位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业务。

7.甲方发现乙方违约，除有权要求乙方交纳违约金和赔偿损失外，还有权追缴乙方因违约而获得的非法收入，当甲方的损失难以计算时赔偿额为侵权人在侵权期间内侵权所得的利润的150%，且乙方对侵权者承担连带责任。

五、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议不成， 提交给本地司法机关调节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补充或按照我国有关保护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七、本合同签订地点为湖州市练市镇工业区东区、浙江洪波化工有限公司内。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友好协商的前提下，就甲方制造之“\_\_\_\_\_”产品所涉及的依法获得商标专利、宣传品、证照等全部知识产权的保护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同意乙方在其区域内代理销售甲方“\_\_\_\_\_\_\_”系列产品时，以\_\_\_\_\_\_\_公司或经营(销)部的名义在双方约定的区域内登记注册上述名称，并经营甲方产品。

第二条 乙方确认甲方拥有“\_\_\_\_\_\_\_‘产品及”\_\_\_\_\_\_\_“字号以及相关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乙方仅在授权时间及范围内使用。

第三条双方一致同意，乙方在甲方授权期内充分维护甲方的形象、信誉，并作好产品技术保密工作，不能将产品技术披露给第三方，不能有任何损害甲方利益的情况发生。

第四条本授予权协议自双方签订正式代理合同(另行签订)及期限为起始至终止。双方同意无论因何种原因不再继续合作时，本授权随即终止。

第五条双方同意，甲方收回知识产权授权时，乙方应交还全部技术文件、宣传品(资料)相关所有证照，同时在三个月内变更企业名称，不再使用“\_\_\_\_\_\_\_“字样。在甲方收回授权后的一年内，乙方不得经营甲方竞争双手的任何产品。

第六条乙方有下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随时可收回授权：

乙方未能专业为甲方代理产品时;

将甲方的知识产权擅自转让给他人使用时;

为甲方竞争对手销售产品或销售任何仿制产品时;

有事实证明其他对甲方的利益有损害的行为产生时;

代理合同期满不再续签或各种原因合作关系终止时。

第七条本协议的变更、续签及其它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的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_\_\_\_\_\_年。

第九条本协议由甲方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商标机关备案。

第十条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执，经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一份，交甲方所在地商标管理机关备案一份。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一**

出让方：(甲方)

出让方经纪机构：

受让方：(乙方)

受让方经纪机构：

审核机构：产权交易所

签约地点：签约日期：年月日

按照国家有关产权交易的政策、法规，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转让企业产权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签署以下产权转让合同。内容如下：

一、被转让的企业产权、评估情况、转让价格及方式

转让产权所属企业：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与甲方关系：

资产总额：

债务总额：

净资产：

土地面积2(亩)

建筑面积2

机械设备：台/套

供电

供水吨/日

转让价格：

转让方式：

(单位：万元)

(资产明细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职工安置

产权转让企业的在职职工人由安置，离退休职工人由管理。具体办法详见本合同附件。

三、产权转让企业的债权、债务处理

四、付款方式及办法

1.乙方应在年月日前付清其全部应付款项，详见本合同附件。

2.其他约定：

五、产权交割及有关手续的办理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经纪机构组织甲乙双方按照转让产权资产清单进行交割。交割工作在本合同生效后个月内办理完毕。在此期间，甲方应保证移交财产的安全完整。交割过程中，双方应互为对方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2.交割工作完成后，双方经纪机构组织甲乙双方签署《资产交接清单》。

3.甲乙双方持签署后的《资产交接清单》和本合同，到审核机构办理《产权转让交割单》。

4.甲乙双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的变更手续，所需费用由各方按国家有关规定负担。

5.其他约定事宜：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规定，履行各自的义务。任何一方非因法定原因中止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审核机构、经纪机构和对方，各方协商一致后签订合同中止协议，规定中止合同的期限和中止合同造成损失的赔偿。

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支付产权购买价款，每迟交一日应按本合同交易资产总额的%交付滞纳金。

3.若乙方超过规定时间日仍未付清其应付款项，则被视为违约。乙方须将其所取得的财产退还甲方，并承担全部手续的办理费用。乙方已支付款项在扣除因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本合同交易资产总额%的违约金等费用后，由甲方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甲方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双方向审核机构和经纪机构支付的费用不再退还。

4.乙方在未交清本合同全部价款之前，不得将受让资产抵押、转让，否则应视为违约并按本合同交易资产总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甲乙双方未能按规定期限完成产权交割工作，如属非不可抗

力原因所致，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本合同转让资产总额的%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对方损失的，由违约方继续偿付。

七、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甲方或乙方如要对合同的内容进行变更合同，应当在经纪机构的主持下协商一致;变更的合同报青岛产权交易所备案后生效。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

2.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并不因此损害国家或社会公众利益。

·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特许经营权转让合同·商标转让合同·房屋转让合同

八、合同纠纷的处理

凡甲乙双方及其经纪机构因本合同发生的履约纠纷，各方一致同意提请青岛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法院起诉。

九、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中所用的时间概念“日”，除指明为工作日外，均为日历日。

2.本合同使用的计量货币为“人民币”。

3.本合同中“交易资产总额”以资产评估总值的数额为准。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双方经纪机构主持下按规定协商达成附加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并报审核机构备案，附加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各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审核机构留存壹份。副本份，分送缔约各方留存。

十二、本合同在甲乙双方及其经纪机构签章并经青岛产权交易所审核后于年月日起正式生效。

出让方(盖章):受让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委托代理人(签章):

注册地址: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出让方经纪机构(盖章):受让方经纪机构(盖章):

经纪机构出市代表(签章):经纪机构出市代表(签章):

审核机构(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审核人(签字):审核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二**

聘请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受聘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乙方指派顾问

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指派\_\_\_\_\_\_\_\_\_担任甲方的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甲方同意前述指派，并认可乙方可能出现的临时委派其他人配合指派人完成第2条所述工作之情形及/或指派的人因故（如疾病、开庭冲突、出差等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的其他指定人暂时替代处理较急的事务。但乙方更换指派必须经甲方同意。

第2条甲方的服务范围

日常法律范围：

2.1就甲方日常涉及的法律问题口头或书面解答法律咨询、提出法律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2审查、修改甲方因商务活动与第三方签署的各类合同、协议书或其他法律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及法律建议；

2.3应甲方要求，对甲方签署的各种法律文书进行见证；

2.4协助甲方参与较为重大商务活动的谈判、磋商，并提供分析论证；

2.5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代为收领法律文件；

2.6受甲方委托，保管甲方要求乙方妥善保管的法律文件；

2.7就甲方已经、面临和/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2.8受甲方委托，向侵害、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第三方提出交涉及索赔；

2.9协助甲方完善内部管理的有关法律事务，提出法律建议；（如企业用工保密制度、知识产权合同管理等）

2.10甲方在经济活动中发生的各类诉讼、仲裁及/或行政处罚案件，须另行约定；

2.11甲方在经济活动发生的企业改制、兼并重组、收购、破产、上市、融资、房地产开发、土地转让、投资、设立新公司、合并/分立、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及其它类型的重大项目以及法律顾问工作量一次性达4小时以上的专项法律事务，不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须另行约定；

2.12乙方的服务范围中，不包括各类合同、协议书、规章制度的撰写、草拟；

2.13本合同中，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之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

2.14本条所列2.10条至2.13条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并向乙方经办律师出具授权委托书，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给予优惠。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由精品信息网整理！

商标服务范围：

2.15就甲方日常商标方面的问题（国内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16审查、修改各项有关商标法律文书（国内外），代理国内外商标的申请、变更、转让、无效等事务；

2.17就甲方有关商标侵权问题（国内外）包括指控他人侵权或被他人指控侵权、或对市场侵权假冒行为提出进行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2.18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国内外）商标权纠纷包括申请被驳回、被他人异议、被他人提出撤销注册或对他人提出异议、撤销他人商标注册等法律行为进行法律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2.19就甲方有关商标战略进行整体策划提出律师意见、出具建议函；

2.20甲方有关商标的创意、（国内外）商标的使用、商标的管理、商标的保护、商标的许可使用、商标的市场运作等提出口头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21本条所列2.17至2.20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专利服务范围

2.22就企业的专利战略、组织构架、人员安排和工作方式提供咨询意见；

2.23就合作伙伴的或竞争对手的国内外专利提供咨询、文献监视和检索；

2.24代理国内外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技术领域包括：电子、电工、通讯、计算机技术、机械、医药、农药、兽药、化工、材料、生物和生化以及环境保护等；

2.25代理复审请求及无效宣告请求；

2.26关于专利纠纷与侵权的法律服务，包括咨询、市场监视、专利权的海关备案、调查取证、庭外调解、申请行政调处及提起诉讼等；

2.27出具是否具有专利性和是否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的法律意见书；

2.28接受委托就专利申请的复审决定和专利的无效宣告决定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29技术转让与专利实施许可的中介谈判、合同起草及摸底调查；

2.30为企业大型投资、合资、引进技术和设备过程中涉及知识产权的技术改造项目提供法律意见书，等；

2.31关于专利保护的其它事务。

2.32本条所列2.23至2.31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软件服务范围

2.33就甲方日常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方面的问题（国内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34代理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

2.35就甲方有关计算机软件程序和著作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员工保密制度，品牌战略实施提供专业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36就软件开发、检索、转让、授权许可的谈判、合同起草、修改及摸底调查、纠纷调解、侵权取证、行政查处乃至法律诉讼提供解决方案和行动；

2.37本条所列2.34至2.36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第3条工作方式

3.1乙方担任甲方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的代理人应按甲、乙双方事前约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工作。乙方因故不能工作，应事先通知甲方。甲方随时有事交办，如无特殊情况，指派顾问应及时予以受理。常年知识产权顾问合同由精品信息网整理！

3.2乙方应按甲方法定代表人和其指定的联系人的要求提供法律服务。本合同中，甲方指定为顾问的联络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转交文件和资料等。

第4条知识产权顾问费及办案费用

4.1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知识产权顾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_\_\_\_元整）支付期限为：甲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付清顾问服务费。支付方式为：现金/支票/本票/汇票/电汇

4.2指派顾问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办案费用，由甲方承担：

a、各种政府、法院、行业官方及法定中介机构所收取的费用；

b、\_\_\_\_\_\_\_\_\_市区以外发生的差旅、食宿、车船及一切杂费；

c、办理甲方事务而产生的一切交际费用；

d、调查取证购买样品，录音录（照）像，检索查询，公证及技术鉴定费等。

第5条甲方的义务

5.1为使乙方能正确完成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信息，并承担诚信责任；

5.2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顾问费和乙方实际支出的办案费用；

5.3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的事宜提供所需的便利条件；如必要的资料、文件、交通及其它方便；

5.4体谅乙方的职业操守的约束，不强求乙方出具有违其职业操守的法律文件，甲方应尊重指派代理人依据法律独立、不受干扰地作出专业判断的权利。

第6条乙方的义务

6.1乙方应在最有效的时间内，勤勉尽责、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事宜，并依据法律做出专业判断，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6.2乙方应就甲方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事宜而向乙方提供的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除依据国家法律有权了解该等资讯的其他人员以外（如法官、检查官、警官、税务官员等），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组织和个人泄露；

6.3乙方不得违背职业纪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与甲方有严重利益的另一方亦从事相同的法律服务。

6.4指派代理人仅接受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联络人的委托办理甲方法律事务，不得随意接受甲方其他员工的委托或咨询，并提供不利于甲方的法律意见。

第7条合同的生效及解除

本合同有效期为开放式的，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欲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二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没有书面通知的，视为同意续签合同，本合同继续生效。

第8条合同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第9条其他

9.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该会之《仲裁规则》。

9.2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人（签字）\_\_\_\_\_\_\_\_\_授权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三**

编号：\_\_\_\_\_\_\_\_\_\_\_\_\_

刊户名称：\_\_\_\_\_\_\_\_\_\_\_\_\_

刊户地址：\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

网址：\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

认刊版类：\_\_\_\_\_\_\_\_\_\_\_\_\_

金额总计：\_\_\_\_\_拾\_\_\_万\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 小写：\_\_\_\_\_\_\_\_\_

认刊费用：\_\_\_\_\_\_\_\_\_\_\_\_\_

预付：\_\_\_\_\_\_\_\_\_\_\_\_\_

指定帐户：\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

说明：

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填报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有效。

2.本书出版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份;版位先后顺序以协议填报及汇款日期为准。

3.刊户选定版位签订协议后，应在\_\_\_\_\_\_\_日内办理付款手续，同时交付图片和文字资料。

4.刊户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有效，不得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

5.资料邮寄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

备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认刊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编辑部 (盖章)

签字：\_\_\_\_\_\_\_\_\_\_\_\_\_\_\_\_签字：\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四**

法律顾问聘请方 (以下简称甲方)：

受聘法律职业机构(以下简称乙方)：浙江律师事务所

序言

鉴于甲方为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与存续的企业，其生产经营发展活动对于专利、商标、版权、商业秘密、反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法律产品或服务有需求。

鉴于乙方为在中国境内司法行政机关批准成立的具有法律服务资质且存续的律师事务所，且乙方同时具备专利、商标、版权和律师事务所资质的专业知识产权非诉与诉讼代理法律服务机构，能为企业提供从知识产权咨询、知识产权检索、知识产权申请、知识产权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管理以及国外知识申请与保护等全程一战顾问式服务。

甲方聘请乙方担任其企业常年知识产权法律顾问，双方根据《专利法》、《商标法》、《版权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合同法》和《律师法》等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自愿平等友好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

第1条 企业常年知识产权法律顾问服务总体目标

1.1 提高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协助制定企业知识产权方案，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实施。

1.2 预防、规避、降低或化解知识产权侵权风险，逐步形成知识产权优势。

1.3 提高知识产权管理和运用水平，改善或促进企业知识产权持续创新文化建设，形成知识产权竞争壁垒与优势。

第2条 企业常年知识产权法律顾问服务内容

2.1 就甲方日常涉及的知识产权(商标、专利、版权、商业秘密等)法律问题提供口头或书面(根据其要求)法律咨询意见。

2.2 指导、草拟、审查各类知识产权协议或协议中的知识产权条款。

2.3 协助制定企业知识产权方案，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就企业的知识产权组织构架、人员安排、工作方式和工作流程提供咨询意见。

2.4 根据甲方需求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查找或提供甲方所在行业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相关案例。

2.4协助企业进行或提供知识产权检索，指导企业如何规避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2.5 协助企业参与知识产权许可、转让等事宜活动谈判与论证(专项或重大的另外协商收费)。

2.6 为企业投资、引进技术中涉及知识产权提供法律意见。

2.7 对甲方有关商标创意、商标使用、商标管理、商标保护、商标运用等提出口头建议或书面意见。

2.8 就企业是否侵犯他人图片、文字、字体转摘、视频等作品出具口头或者书面意见。

2.9 就他人侵犯甲方知识产权发送声明函或以乙方名义出具律师函(10封以上部分另外协商)。

2.10 就甲方收到涉嫌侵犯知识产权案件进行简要分析与回复，就企业的技术相对每个专利是否侵权，出具专利侵权判定法律意见书，一般情况下每个专利侵权判定法律意见书费用为5000-10000元，幅度根据个案的难易程度最终确定，疑难案件另外协商。

2.11 就甲方面临的知识产权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2.12 就重大或复杂案件(如需大量时间或工作的案件)的侵权判定法律意见书费用双方再协商确定。

2.13 对甲方涉及的知识产权诉讼、仲裁、调解等司法事宜提供法律意见，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上述司法事宜的，应另行办理委托手续，乙方应优先接受委托，并按收费标准给予适当优惠。

备注：上述服务内容为乙方可能提供的法律服务列表，甲方根据其自身需求进行合理选择。

2.14 其它知识产权法律咨询。

2.15 办理下列知识产权等专项法律事务，按照标准代理费进行适当优惠(代理费已经约定优惠的除外)。

2.15.1 申请专利、办理著录项目变更、复审与无效、专利民事纠纷、专利行政诉讼等专项法律事务;

2.12.2 商标注册、复审、异议、商标侵权纠纷等事务，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

2.12.3 就公司的技术相对每个专利是否侵权，出具专利侵权判定法律意见书，一般情况下每个专利侵权判定法律意见书费用为5000-10000元，幅度根据个案的难易程度最终确定。

第3条 企业常年知识产权法律顾问事务服务合理性原则

3.1 因乙方工作性质为提供专业的计时性法律服务，且本合同主要为常规类常年知识产权法律顾问合同，以咨询类、询问为主，而非项目类、或长时间投入的专项或复杂类法律事宜，双方应本着互相配合和理解的原则，甲方应适量合理地要求乙方提供顾问服务，服务的工作时间和工作量应适当。

3.2 乙方以即时口头、电话、email等迅速方便的交流方式及时处理顾问事务，非对外需要或备案留底需要则可以优先出具口头意见，非紧急事宜应与乙方人员提前约定工作时间。

3.3甲方不得长时间占用乙方有限的工作时间资源，原则上每月工作量总量不超过 个工作日，或者重大专项法律服务项目另行约定服务时间，加付专项代理费。

第4条 按月评估顾问工作成果

4.1 按月评估顾问工作成果，若甲方认为乙方的顾问工作未达合同约定要求，应在次月的10日前提出，次月10日前未提出的，视为乙方顾问工作达到合同约定要求。

4.2 甲方提出的不符合合同要求部分可以要求乙方改善或进行弥补。

第5条 法律顾问团组成5.1 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根据甲方经营范围、实际法律服务需求、顾问费级别与类型、保密需求、地域与专业度，组成下列人员为甲方法律顾问团。

5.2 因专业度限制或分工，部分法律事宜乙方无法自行完成的可以委托其他相应机构完成，未经过甲方同意的乙方对其成果负责，经乙方推荐的，则甲方自行判断其他机构的工作成果。

5.3 乙方担任甲方知识产权法律顾问的成员(执业律师、专利代理人、实习律师、实习专利代理人、法律辅助人员、事务性辅助人员)应按甲乙双方事前约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工作，且及时处理甲方的法律问题或事务，乙方成员因合理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正常工作调动、离职、时间冲突、回避、身体状况等)无法继续或暂时不能提供服务时，乙方应及时安排其他人员完成甲方事宜。

第6条 顾问费用、期限及支付方式

6.1 顾问费用：优惠前人民币(大写) 万 仟元整;

优惠后人民币(大写) 万 仟元整，(¥ )。

6.2 顾问期限： 年，自 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合同到期后可以续签。

6.3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支付到乙方指定对公账户，乙方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6.4. 乙方指定对公账户：

户名：浙江律师事务所，开户行： ，账号：

第7条 不计入顾问费用的事宜

7.1下列费用不计入在顾问费之内，需要由甲方另外承担。

7.1.1 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公证机关等收取的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公证费、查档费、文印费、翻译费、行政许可费等费用，特别是知识产权局授权的官费。

7.1.2 杭州市区以外所发生的交通、通讯、食宿等费用。

7.1.3 乙方对甲方的纠纷、诉讼、仲裁、重大专项法律事务或代理的另行优惠收费。

7.2 对于基本大于或与顾问时间明显不匹配的法律事宜，乙方提出或新增收费需与甲方协商。

第8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8.1 为使乙方正确及时完成委托事项，甲方应根据乙方要求如实提供有关资料和信息，并承担诚信责任，不得提供虚假材料，不得伪造证据与资料，不得虚假陈述。

8.2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顾问费和乙方实际支出的办案费用(若有产生)。

8.3 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的事宜提供所需的便利条件，如必要的资料、文件、交通及其它便利。

8.4 体谅乙方的职业纪律约束，不强求乙方出具有违其职业操守的法律文件，甲方应尊重指派代理人依据法律独立、不受干扰地作出专业判断的权利。

8.5 甲方有监督乙方提供法律服务的权利，有权要求乙方及时处理甲方法律事务。

第9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应在最有效时间内，勤勉尽责、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事宜，并依据法律做出专业判断，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9.2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信息(本身需要符合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承担保密责任，除依据国家法律有权了解该秘密的其他人员以外，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组织或个人泄露，更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牟利。

9.3 乙方不得违反律师法，不得违背职业操守和执业纪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与甲方有严重利益冲突的(需甲方提前提出名单与冲突理由，或知道后及时提出协商解决)另一方提供冲突的法律服务。

9.4 乙方可以对顾问成果做介绍或适度介绍或案例介绍，特别是顾问成果比较理想的情况下，除非甲方书面通知不同意。乙方进行宣传或适度宣传应恪守甲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的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5 因专业度、经验、时间、检索条件、各地裁判观点存在的不确定性等各方因素的限制，乙方出具的口头或书面意见仅供甲方决策参考，乙方意见不代表司法机关最终的裁判意见，甲方无法要求乙方出具的任何意见或建议100%准确。甲方根据乙方意见或建议而进行的商业活动导致经营损失的不得要求乙方赔偿。但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故意做出错误意见的，可以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10条 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0.1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或者变更部分合同条款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协商顾问费的收取。

10.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可以不退回法律顾问费，合同解除后乙方停止提供法律顾问服务。

10.2.1 甲方提供虚假资料，或伪造证据或虚假陈述。

10.2.2 甲方要求乙方参与或作出违法或不合理事宜或文书。

10.2.3 甲方未按时支付顾问费用。

10.2.4 甲方的不当行为致使乙方收到名誉或财产损失的。

10.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3.1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作为甲方法律顾问主要人员(因客观原因或合理调整除外)且导致未及时完成主要工作的。

10.3.2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的。

10.3.3 乙方故意违反法律法规作出的法律意见书致使甲方受到严重名誉或财产损失的。

第11条 争议解决与管辖

11.1 双方发生争议应书面告知对方，对方未予以理睬或解决方案无法达到一方的要求后可以诉讼解决。

11.2 因本合同主要为提供法律服务事宜，履行地主要为乙方所在地，因此管辖法院约定为乙方所在地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第12条 双方合同联系人

双方指定本合同事务处理及日常事务联系人。

第13条 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盖章后生效。

…………………………………………以下由合同双方签署…………………………………………………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五**

这篇产权合同范文：翻译版权许可合同是由整理提供的，请大家参考！产权合同范文：翻译版权许可合同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_\_\_\_\_\_\_\_\_（中国xx名称、地址）（以下简称为出版者）与\_\_\_\_\_\_\_\_\_（外国出版社名称、地址）（以下简称版权所有者）双方签订。版权所有者享有\_\_\_\_\_\_\_\_\_（作者姓名）（以下简称作者）所著\_\_\_\_\_\_\_\_\_（书名）第\_\_\_\_\_\_\_\_\_版的版权（以下简称作品），现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根据本协议，版权所有者授予出版者以自己的名义，以图书形式（简精装）翻译、制作、出版该作品中文（简体）版（以下简称翻译本）的专有权，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行，不包括香港和澳门。未经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出版者不能复制版权所有者对该作品的封面设计，也不能使用版权所有者的标识、商标或版权页。本协议授予的权利不及于该作品的其他后续版本。

2.出版者要按照本合同第18条的规定向版权所有者支付下列款项，即：

（1）合同签订之时支付根据本合同应当支付给版权所有者的预付金\_\_\_\_\_\_\_\_\_元。如果在该协议履行期间，出版者有任何过错，这笔预付款不予退还。

（2）出版者根据中国图书定价对所有销售图书支付版税：

①销售\_\_\_\_\_\_\_\_\_千册，版税为\_\_\_\_\_\_\_\_\_％；

②销售\_\_\_\_\_\_\_\_\_千册至\_\_\_\_\_\_\_\_\_千册，版税为\_\_\_\_\_\_\_\_\_％；

③销售超过\_\_\_\_\_\_\_\_\_千册，版税为\_\_\_\_\_\_\_\_\_％。

（3）对于出版者以成本价或低于成本价销售的库存翻译本，无需支付版税；但是在该翻译本首次出版后两年内不得廉价销售此类库存书。

3.至版权所有者收到第2条所列款项，本协议生效。

4.出版者将负责安排一位合格的翻译者，保证准确无误翻译该作品，并将译者的名字和资历报告给版权所有者。未得到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对作品进行省略、修改或增加。版权所有者保留要求出版者提交译稿样本的权利，在其同意后，出版者方可印刷。

5.如需要，翻译本出版者应取得原作品中第三方控制的版权资料的使用许可，并应当为这些许可或权利支付费用。直到版权所有者收到出版者书面确认--出版者获得了许可，版权所有者才会向出版者提供生产资料用于复制该作品中包含的插图。

6.出版者应确保翻译本的印刷、纸张和装帧质量，尽可能达到标准。

7.出版者所有翻译本的封面、书脊、护封（如果有的话）和扉页上都必须醒目的印上作者的姓名，并在扉页背面注明下列版权声明：\_\_\_\_\_\_\_\_\_（原书版权详细信息）以及下列声明：\_\_\_\_\_\_\_\_\_。出版者也将对翻译文本进行版权声明。

8.翻译本出版后，出版者应向版权所有者提供\_\_\_\_\_\_\_\_\_本样书，并说明该翻译本的实际出版日期和定价。

9.如果出版者未能在\_\_\_\_日前出版该翻译本，该合同中的所有授权将由版权所有者收回，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当翻译本已绝版或市场上已脱销，出版者在接到版权所有者再印的书面通知后，6个月内仍未再印，版权所有者将有权终止合同，该合同中的所有授权将由版权所有者收回，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

10.未事先征得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出版者不能处分该翻译本的任何附属权利。1

1.每年\_\_\_\_日前，出版者对翻译本的销售结算一次两次，并自结算之日3个月内付清按合同应支付的款项。结算报告包括：

（1）在本会计年度初期若有库存，其具体册数；

（2）本会计年度内印刷的册数；

（3）本会计年度内销售的册数；

（4）本会计年度内赠送的样书的册数；

（5）本会计年度末库存册数。销售结算与版税要按照本合同第18条支付。如果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款项逾期3个月未付，本合同许可的所有权利立刻丧失，所有转让的权利自动收归版权所有者，无需另行通知。1

2.未事先通知版权所有者并征得其书面同意，出版者不得自行重印该译本。1

3.版权所有者应向出版者保证其有权利和能力签订本合同，根据\_\_\_\_\_\_\_\_\_国法律该作品决不会侵害任何现存版权，或违背任何现存协议，该作品中不含有任何内容会引起刑事或民事纠纷造成损失，否则因此而给出版者造成的损失、伤害或开支，版权所有者应给予赔偿。1

4.未得到版权所有者书面同意之前，出版者不得将所获得的版权许可转让或惠及他人，也不能以出版者以外的任何名义出版该翻译本。1

5.除本合同中明确授予出版者的权利外，该作品的其他所有权利由版权所有者保留。1

6.出版者应将翻译本的详细情况向中国国家版权局登记以得到正式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依相应法规尽一切努力保护翻译本的版权。出版者还同意对侵犯翻译本版权的任何个人或组织提起诉讼，费用自理。1

7.如果出版者宣布破产，或不遵守本合同的任何规定，且在接到版权所有者书面通知（用挂号信寄到本合同第一段所写地址）后的一个月内仍不纠正，本合同即自动失效，授予出版者的版权许可将收归版权所有者，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1

8.本合同规定的应付给版权所有者的款项都应按付款当天汇率以\_\_\_\_\_\_\_\_\_\_\_\_\_\_\_\_\_\_支付，不得以兑换或代办费为由扣除。付款可以支票或银行汇票支付，寄至\_\_\_\_\_\_\_\_\_（外国出版社银行的名称和地址）。如果出版社依法应扣税，他们应声明并提供相应扣税凭证。1

9.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约束，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或分歧，将提交中国国际经济与贸易仲裁委员会，该委员会的裁决是最终决定，双方必须遵守。但本合同任何条款不限制版权所有者采取必要措施，包括提起诉讼，以防止该翻译本在本合同第1条所限定的市场范围外发行。20.如果版权所有者全部或部分业务被收购，版权所有者可以不经出版者的同意转让本合同。本合同包含了双方充分而完全的共识和理解，取代了之前就本合同有关事宜达成的所有的口头的、书面的协议与承诺，除双方书面协商，不得改变。只有出版者在本合同制定之日\_\_\_\_\_\_\_\_\_星期之内签字，本合同才被视为具有法律效力。出版者（盖章）：\_\_\_\_\_\_\_\_\_版权所有者（盖章）：\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产权合同范文：文档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全文共2598字编辑推荐：d文档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方有意将其人生经历中的全部或部分事件作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文学剧本并根据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乙方是一家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视剧制作资格的电视剧制作单位，其有意以甲方的人生经历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本并根据剧本摄制电视剧;

甲方同意乙方以其人生经历作为素材摄制电视剧;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

甲方同意乙方自行或委托他人将其所发生的全部或部分事件、遭遇、人生变故等人生经历作为素材，进行电视剧本的创作，乙方根据所创作的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

第二条许可期限

许可的有效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许可范围

乙方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甲方的相关人生经历，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四条许可类型

本合同为专有许可，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自行或许可除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根据其人生经历创作文学剧本并摄制电视剧或电影、话剧、广播剧等作品;甲方如有违反，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使用费及支付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许可使用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

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第六条著作权归属

对于根据甲方人生经历而创作的电视剧文学剧本的著作权，由创作文学剧本的编剧享有;乙方则享有依据文学剧本所摄制电视剧的著作权。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事先预约的情况下，有权对甲方进行采访或约稿，并在采访过程中对甲方进行录音、录像、拍照，甲方应予以配合。

2.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向其提供的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资料以及其对甲方的采访资料，无须另行征得甲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甲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3.在摄制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甲方真实姓名。如采用真实姓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乙方不得对甲方的形象进行扭曲、侮辱、诽谤，也不得侵犯甲方的名誉权、荣誉权、著作权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应侵权责任。

6.乙方为推广以甲方人生经历为蓝本摄制的电视剧，有权根据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7.乙方必须自觉保护甲方的隐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甲方的个人资料。

8.乙方应当于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甲方或按照甲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在\_\_\_\_\_\_\_\_\_内开始电视剧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方有意将其人生经历中的全部或部分事件作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文学剧本并根据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乙方是一家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视剧制作资格的电视剧制作单位，其有意以甲方的人生经历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本并根据剧本摄制电视剧;

甲方同意乙方以其人生经历作为素材摄制电视剧;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

甲方同意乙方自行或委托他人将其所发生的全部或部分事件、遭遇、人生变故等人生经历作为素材，进行电视剧本的创作，乙方根据所创作的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

第二条许可期限

许可的有效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许可范围

乙方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甲方的相关人生经历，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四条许可类型

本合同为专有许可，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自行或许可除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根据其人生经历创作文学剧本并摄制电视剧或电影、话剧、广播剧等作品;甲方如有违反，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使用费及支付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许可使用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

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第六条著作权归属

对于根据甲方人生经历而创作的电视剧文学剧本的著作权，由创作文学剧本的编剧享有;乙方则享有依据文学剧本所摄制电视剧的著作权。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事先预约的情况下，有权对甲方进行采访或约稿，并在采访过程中对甲方进行录音、录像、拍照，甲方应予以配合。

2.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向其提供的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资料以及其对甲方的采访资料，无须另行征得甲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甲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3.在摄制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甲方真实姓名。如采用真实姓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乙方不得对甲方的形象进行扭曲、侮辱、诽谤，也不得侵犯甲方的名誉权、荣誉权、著作权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应侵权责任。

6.乙方为推广以甲方人生经历为蓝本摄制的电视剧，有权根据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7.乙方必须自觉保护甲方的隐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甲方的个人资料。

8.乙方应当于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甲方或按照甲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在\_\_\_\_\_\_\_\_\_内开始电视剧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方有意将其人生经历中的全部或部分事件作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文学剧本并根据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乙方是一家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视剧制作资格的电视剧制作单位，其有意以甲方的人生经历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本并根据剧本摄制电视剧;

甲方同意乙方以其人生经历作为素材摄制电视剧;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

甲方同意乙方自行或委托他人将其所发生的全部或部分事件、遭遇、人生变故等人生经历作为素材，进行电视剧本的创作，乙方根据所创作的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

第二条许可期限

许可的有效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许可范围

乙方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甲方的相关人生经历，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四条许可类型

本合同为专有许可，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自行或许可除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根据其人生经历创作文学剧本并摄制电视剧或电影、话剧、广播剧等作品;甲方如有违反，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使用费及支付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许可使用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

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第六条著作权归属

对于根据甲方人生经历而创作的电视剧文学剧本的著作权，由创作文学剧本的编剧享有;乙方则享有依据文学剧本所摄制电视剧的著作权。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事先预约的情况下，有权对甲方进行采访或约稿，并在采访过程中对甲方进行录音、录像、拍照，甲方应予以配合。

2.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向其提供的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资料以及其对甲方的采访资料，无须另行征得甲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甲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3.在摄制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甲方真实姓名。如采用真实姓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乙方不得对甲方的形象进行扭曲、侮辱、诽谤，也不得侵犯甲方的名誉权、荣誉权、著作权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应侵权责任。

6.乙方为推广以甲方人生经历为蓝本摄制的电视剧，有权根据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7.乙方必须自觉保护甲方的隐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甲方的个人资料。

8.乙方应当于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甲方或按照甲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在\_\_\_\_\_\_\_\_\_内开始电视剧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七**

作者：委托代理人：制片人：

一、作品的名称：

二、交付出版物，交付已发行的作品：

1.正式出版物，交付已发行的作品;

2.未出版的作品，交付誊清手稿或打印稿。

三、作品的字数：

四、交付作品的日期：

五、转让费的数额及支付的方式：

1.制片人以一次总付的方式支付转让费元;

2.制片人支付转让费应采用现金。

3.支付转让费的期限：

六、转让的权利作者同意，在制片人付给转让费的前提下，将作品的下列专有权转让给制片人：

1.为拍摄电影(电视)片而改编该作品;

2.复制所制成的影片拷贝或录像带;

3.以电影(电视)形式公演该作品(或其改编本);

4.以电影(电视)形式，通过广播电台或电视台，广播或播映该作品或其改编本：

5.以电影(电视)形式，发行该作品的电影拷贝或电视录像带;

6.以成册小说(不得超过字数)或连载形式出版改成电影(电视)的改编本;

7.广播或传播演员现场演出该作品改编剧本的表演。

七、作者的担保义务：

1.该作品系作者自己创作，同时自己合法享有所转让的一切专有权，该作品不含有任何侵犯他人版权的内容;

2.该作品不包含任何诽谤他人的内容;

3.所转让的权利未同时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也未曾作为抵押财产或其他财产转移给任何第三方，也未曾作为礼物赠与任何第三方。

4.在本合同生效后的\_\_\_\_\_\_\_\_年内，作者未经制片人同意不得将作品付诸其他人公开表演;

5.作者对上述所列各项专有权，在未经制片人书面表示不接受之前，不得向第三方转让。

八、制片人对原作修改权的范围限制：作者同意(或部分同意)制片人为摄制电影(电视)目的而改动原作的题目、人物、情节和对白等，或将该作品与其他文学作品、戏剧或音乐作品相结合。

九、作者收回权利的条件：如果制片人在合同生效后一定时间(一般\_\_\_\_\_\_\_\_年左右)并未开始拍摄，或在商定的时间内虽开始拍摄，但未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则作者有权要求收回所转让的权利。如果届时制片人已将其中部分或全部权利再转让给第三方，则由制片人负责先收回在第三方手中的权利。

十、制片人的义务：

1.根据作品制作成电影(电视)片;

2.以该作品为基础制成的影片(电视片)发行后，按发行的拷贝数量支付一定报酬(在上述“转让费”之外)。十

一、制片人能否再转让改编权，由双方立法另行商定。十

二、制片人有权将转让著作权的部分从属权利，许可第三方使用，但不得损害作者的合法权益。十

三、违约责任：

1.作者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交付稿件，制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作者的违约责任。

2.制片人在约定的时间内未向作者支付稿酬的，作者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制片人的违约责任。

3.……十

四、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由作者的住址所在地仲裁机构裁决。该裁决为终局裁决，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起诉。十

五、本合同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作者(签字)：住址：编码：代理人(签字)：住址(或联系地址)：编码：制片单位：代表人(签字)：地址：编码：合同签订地点：合同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知识产权合同:文档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全文共1373字编辑推荐：d文档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八**

甲方：\_\_\_\_\_\_\_地址：\_\_\_\_\_\_\_电话：\_\_\_\_\_\_\_联系人：\_\_\_\_\_\_\_

乙方：\_\_\_\_\_\_\_地址：\_\_\_\_\_\_\_电话：\_\_\_\_\_\_\_联系人：\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甲方、乙方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其依法享有完全知识产权的甲方软件的全部知识产权无偿且无地域限制的转让给乙方。

二、甲方软件知识产权自甲方软件创作完成之日起即转至乙方享有。

如转让甲方软件知识产权需要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甲方应协助乙方进行办理并承担全部相关费用。

甲方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三日内向乙方交付全部源程序代码及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甲方不得私自留存任何副本。

三、甲方向乙方保证其所持有的甲方软件权利状况真实、合法、有效。

甲方承诺，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再以任何方式使用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软件。

四、甲方保证甲方软件为甲方的原创作品，且在任何范围内未曾自行或授权任何人对甲方软件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如甲方违反上述保证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亦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五、甲方保证对甲方软件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且甲方软件不违反任何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甲方违反上述保证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亦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六、本合同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双方当事人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一方当事人违约而给对方当事人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如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完全享有甲方软件知识产权的，甲方应一次性全额向乙方退回乙方向甲方颁发的奖金元人民币，并支付不少于奖金数额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就不足弥补部分，乙方有权继续向甲方追偿。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各方另行协商。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持二份。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十九**

\_\_\_\_社(以下简称甲方)同\_\_\_\_邮电(政)局(以下简称乙方)商定从\_\_年\_\_季\_\_期起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在国内(省内)负责\_\_\_\_(杂志名称)的发行工作。为共同做好出版、发行工作，甲方除向乙方填列“报刊出版详情登记表”和“出版日期、期号对照表”外，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信守执行。

一、甲方的责任

第一条杂志委托乙方发行后，该杂志名称、篇幅、刊期、定价、发行范围、发行办法等出版情况，按年固定，中途不变(增刊、合刊、停刊除外)。特殊情况需从下半年起变动，甲方应向乙方付变动手续费：发行全国的\_\_\_\_元，发行本省(市)的\_\_\_\_元。甲方每年于\_\_\_\_月底前将下年度出版发行情况填写“报刊出版详情登记表”送交乙方。

第二条交刊时间和方式

1.交刊时间和地点：杂志\_\_月\_\_日出版，\_\_天内分\_\_次均衡地送到\_\_验收，按时交清，不留尾数。脱期10天以上出版的，在当期刊物内刊登启事或夹条公告读者，并向乙方结付脱期部分定价总款额\_\_%的延误损失补偿费。由于严重脱期出版，给乙方零售造成滞销损失，甲方应承担实际损失份数的定价款偿付乙方。

2.捆扎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甲方每期交刊前，送交乙方分发部门样本\_\_份。

4.杂志印刷不清、破损、劣装、脱页，甲方应负责调换，乙方另收发刊费，无刊调换的，由甲方按全价经乙方向订户退款。

5.损耗率：甲方应按当期印数无偿加发万分之\_\_(起码十份)供乙方补充发运损耗之用。

6.短缺率：整捆内份数不足的，按抽查短缺比率，由甲方加印交乙方备补，或按短缺数折合成价款，由乙方在结算时坐扣，直到下次抽查改按新的比率为止。

第三条甲方应在每期杂志封底右下角上刊登如下内容

1.出版日期、期号;

2.季度订阅价、本期零售价;

3.邮发杂志代号;

4.公开发行或限国内发行;

5.出版行政机关登记证号码;

6.总发行处\_\_邮电(政)局，订购处各地邮电局(所)。

第四条杂志临时增刊，甲方必须在出版前三个月附增刊审批手续或影印件通知乙方。并按规定向乙方计付劳务费。杂志临时合刊必须合价，并于出版前三个月通知乙方。

第五条杂志交乙方发行后，甲方除同乙方协商并经乙方同意，不得再另搞发行系统。除在甲方自己经营的门市部零售外，不自办或委托其它单位、个人办理发行业务。但对外地读者错过乙方收订期和在邮发范围以外的地区，甲方可自办发行。知识产权合同:杂志邮发合同

二、乙方的责任

第六条乙方负责杂志的综合性宣传并应积极做好收订和零售工作。对甲方印刷的宣传材料，乙方免费分发、张贴。

第七条乙方最迟于杂志出版前\_\_天，向甲方提出本期订货数量。

第八条及时发运杂志(应于每期杂志收齐三日内发完)。如因乙方责任延误发运\_\_日以上，乙方按延误未发份数定价款额的\_\_%偿付甲方延误损失费。

第九条乙方应准时结付杂志款(于每期杂志送齐后三日内向甲方结清)。

第十条杂志在运递过程中，如发生被污损、雨湿、订户收不到所订杂志等情况，乙方负赔偿责任。

三、其它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商定：发行费率在本埠订阅的为杂志定价的\_\_%，本埠零售为定价的\_\_%;外埠发行的为定价的\_\_%，并在结付帐款时由乙方坐扣。

第十二条因刊价中途变动而提高定价时，对乙方已收部分，涨价差额由甲方负担，向甲方结算时一次坐扣，嗣后一律按新价向甲方结算。停刊、减价退款，乙方按退款总额\_\_%计收手续费。

第十三条杂志送交乙方后，甲方因故要求撤回时，应向乙方提出正式书面通知，乙方则如下办理：

1.对尚在出版地待发的杂志立即停发，由甲方负责处理。

2.对已发运的杂志，因通知各地邮局停送、停售而使用的电话、电报费由甲方负担，停送、停售的杂志由乙方负责处理。

3.对已经投送订户和已出售的杂志，乙方一律不负责收回。

4.对撤回停送、停售的杂志，甲方如重印补发，乙方另收一次发行费;不能重印补发的，甲方应刊登启事公告读者，乙方不再向订户退款。

5.甲方需要了解杂志发行数量和分布地区时，乙方应如实提供。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每年审订一次，如双方无异议，原合同内容继续有效，但要履行续签手续(可在原合同上续签，也可填写新合同文本)。一方不执行合同规定，另一方可在合同到期三个月前提出废止合同，所造成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合同共签\_\_份，除订立合同双方各存一份外，分别送各自上级领导机关备案。

\_\_\_\_社(盖章)

负责人\_\_\_\_(盖章)

\_\_年\_\_月\_\_日

\_\_\_\_邮电(政)局(盖章)

负责人\_\_\_\_(盖章)

\_\_年\_\_月\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二十**

卖方: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国籍: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买方: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国籍: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经过友好协商,自愿制定本房产转让合同,条款如下:

一、卖方有房产 个单元,坐落在 市 第 座 楼 单元,合计面积 平方米。现自愿将该房产卖给买方。售价为 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原楼价为 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二、买方对上述房屋已核实,并审阅了房产权证书及有关资料,同意交付上述房产价款。买卖双方一致自愿成交。

三、本合同一经签署,买方当即将房产全部价款交给卖方,卖方在收到该房产价款后,即将上述房产权证书及有关资料交给买方。

四、双方买卖成交后,即携带房产权证书到 市房地产权登记处办理房产权转移登记手续,该房产所有权即归买方所有。

五、卖方所卖房产如有抵押、按揭等手续不清时,概由卖方负责,与买方无关。

六、买方交付房产价款后,而卖方不能交房时,则卖方应即退回房产价款,并负责赔偿买方损失。

七、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时,按下列第( )项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经 市公证处公证之日起生效。

九、本合同用钢笔填写与打字油印的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共 页,一式三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市公证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卖方: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二十一**

软件知识产权合同sh

甲方：\_\_\_\_\_\_\_地址：\_\_\_\_\_\_\_电话：\_\_\_\_\_\_\_联系人：\_\_\_\_\_\_\_

乙方：\_\_\_\_\_\_\_地址：\_\_\_\_\_\_\_电话：\_\_\_\_\_\_\_联系人：\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甲方、乙方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其依法享有完全知识产权的甲方软件的全部知识产权无偿且无地域限制的转让给乙方。

二、甲方软件知识产权自甲方软件创作完成之日起即转至乙方享有。

如转让甲方软件知识产权需要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甲方应协助乙方进行办理并承担全部相关费用。

甲方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三日内向乙方交付全部源程序代码及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甲方不得私自留存任何副本。

三、甲方向乙方保证其所持有的甲方软件权利状况真实、合法、有效。

甲方承诺，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再以任何方式使用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软件。

四、甲方保证甲方软件为甲方的原创作品，且在任何范围内未曾自行或授权任何人对甲方软件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如甲方违反上述保证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亦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五、甲方保证对甲方软件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且甲方软件不违反任何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甲方违反上述保证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亦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六、本合同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双方当事人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一方当事人违约而给对方当事人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如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完全享有甲方软件知识产权的，甲方应一次性全额向乙方退回乙方向甲方颁发的奖金元人民币，并支付不少于奖金数额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就不足弥补部分，乙方有权继续向甲方追偿。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各方另行协商。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持二份。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二十二**

甲方姓名：\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乙方姓名：\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_

甲、乙双方系情侣关系，双方共同出资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出资比例甲乙双方各占百分之五十)，购买坐落于\_\_\_\_市\_\_\_\_县\_\_\_\_街\_\_\_\_小区\_\_\_\_房\_\_\_\_楼\_\_\_\_单元\_\_\_\_室(\_\_\_\_室\_\_\_\_厅\_\_\_\_\_\_\_\_平米)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一处，由于乙方征信原因，现将房屋单独登记于甲方名下，但该房屋所有权实际为甲乙双方共同拥有，双方共同拥有该处房屋的经营、管理、居住、出租、使用的权利。

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共有产权房屋的经营、管理、居住、出租、使用等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产权归属

房屋产权，该房屋所有权为甲乙双方共同拥有，且各享有百分之五十的产权，双方对于该房屋享有共同的使用及处分权。

二、房屋处分

1.共有产权房屋未经共有产权人双方同意并签字，任何一方及第三人不得擅自将共有产权房屋出租、转让或私自无偿让第三人居住、使用，不得为自己或第三人提供抵押担保及作为实物出资。

3.任何人在没有经过共有人一致同意并签字的情况下出租、转让或私自无偿让第三人居住、使用，为自己或第三人提供抵押担保及作为实物出资的行为无效，由此给共有人造成的损失，应当由无权处分权人进行赔偿。

4.任何一方不得因个人的债务导致共有房产的所有权、使用权受到影响，否则，应赔偿另一方所产生的损失。

三、税费承担

1.全部税费由承担并及时缴纳。

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购房及按揭贷款、产权登记所支出的公证费、保险费、房产交易税费、产权登记税费、律师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水电煤有线电视开通或入户费、中介费(委托中介出租物业)、房屋租金税费等。

2.双方如在共有产权房屋居住，由承担共有产权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包烧费、维修、装修费、物业费等居住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四、权益分配

1.共有房屋产权人共同拥有此处房产的经营、管理权，共有产权房屋对外出租，所得收益分配，按照购买房屋出资比例，各得50%。

2.共有产权房屋转让，须经房屋共有产权人双方同意，并共同签字后，方可处置，所得收益各50%，一方对外转让房产份额的，另一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3.如经协商，房屋共有产权人一方全资收购此房产，应按照收购时间的市场评估价格出资购买，双方有义务共同办理转让等相关手续。

4.共有房屋产权证件，由共有房屋产权人(姓名：\_\_\_\_\_\_\_\_\_\_)代为保管，保管人不得私自将共有房屋进行抵押、转让等损害另一方产权人利益的事情。

5.对外出租或共同经营，需要装修或改造，应由双方共同出资，出资比例各占50%。

6.因本房产的市场增值部分，属于双方共同享有。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政策原因，导致的房产灭失、被征收等情形出现，风险有双方共担，所得补偿有双方按出资比例分配。

五、违约责任

1.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损害本协议所称共有房屋产权人合法权益的，除应当赔偿损失外，还应当向守约一方承担给付\_\_\_\_\_\_\_\_万元的违约责任。

六、其他

1.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不得变更或解除。

2.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签署时间：\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甲方(签名捺印)：\_\_\_\_\_\_\_\_\_\_

乙方(签名捺印)：\_\_\_\_\_\_\_\_\_\_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二十三**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第一条 合同目标

甲方委托乙方协助寻找收购方，并促成收购方与甲方签订转让合同。

第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提供符合光伏电站交易的一切合法文件及法律效应委托书，具有合法的售卖权，甲方所陈述的光伏电站所有信息内容要完全符合，如出现内容不符的情况后果甲方自负。

甲方确实陈述及提供的上述光伏电站产权清晰，无光伏电站产权、所有权纠纷;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光伏电站产权纠纷及所有权纠纷，概由甲方负责解决和处理。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并承担民事责任。

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必须将光伏电站产权过户到受让方的名下，办理好相关的手续。

乙方对于受让方的确认，须促成受让方与甲方签订有效合同。乙方前期联系所产生的费用甲方不负责，且不存在任何经济纠纷。

第三条 报酬的支付

乙方的信息费用为总合同额的5%(百分之五)，即成交合同总额扣除\_\_\_\_\_\_\_\_\_元后的其余费用作为乙方的信息费用。

付款方式和时间的约定：根据受让方支付给甲方的资金进度按比例或一次性支付给乙方。甲方每收到受让方资金后个工作日内将信息费用打到乙方指定的账号。

第四条 其他

若甲方不能按本协议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乙方应得收入，甲方除及时支付乙方应得收入外，还需向乙方支付应付报酬总额的\_\_\_\_\_\_\_\_\_%作为滞纳金。

若甲方绕过乙方，直接与乙方介绍的受让方实现交易。甲方需向乙方支付总成交金额的 %作为违约金。

乙方在未得到甲方的授权下不得将甲方的露给第三方。甲乙双方发生不能协商解决之争议，双方均有权在各自的所在地司法机关起诉或仲裁。

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解除此合同，须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对方，并经过对方书面同意方可变更或解除。

本合同有效期为 ，截止到\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自甲、乙双方的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人签字：\_\_\_\_\_\_\_\_\_法人签字：\_\_\_\_\_\_\_\_\_

公司章：\_\_\_\_\_\_\_\_\_公司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产权合同号查询 产权合同印花税税率篇二十四**

本协议由\_\_\_\_\_\_\_\_公司(以下称为许可方)\_\_\_\_\_\_\_\_\_\_(以下称为被许可方)于\_\_\_\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鉴于许可方拥有具有一定价值并经注册的商标和服务标志，且拥有并可出售其他如附文第一节所述的许可方财产，其中包括“商标”。这一商标在广播或电视中经常使用，并出现在各种促销和广告业务中，得到公众的广泛认可，在公众印象中与许可方有密切关系;

鉴于被许可方意于在制造、出售、分销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

因此考虑到双方的保证，达成如下协议：

一、授权许可

1.产品

根据以下规定的条款，许可方授与被许可方，被许可方接受单独使用这一商标的许可权力，且只在制造和出售、分销以下产品的使用。(加入产品描述)

2.地域

许可协议只在\_\_\_\_\_\_\_\_地区有效。被许可方同意不在其他地区直接或间接使用或授权使用这一商标，且不在知情的情况下向有意或有可能在其他地区出售协议下产品的第三者销售该产品。

3.期限

许可协议自\_\_\_\_\_\_\_\_日生效，如未提前终止，至\_\_\_\_\_\_\_\_日期满。若满足协议条件，本协议期限每年自动续展，直至最后一次续展终止于\_\_\_\_\_\_\_\_年12月31日。始于\_\_\_\_\_\_\_\_年12月31日，本许可协议在每一期末自动续展一年，到下一年的12月31日止，除非一方在协议到期前30天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协议的执行。

二、付款方式

1.比例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其或其附属公司、子公司等出售协议产品的净销售额的\_\_\_\_\_\_\_\_%作为使用费。“净销售额”指总销售额减去数量折扣和利润，但不包括现金折扣和不可收帐目折扣。在制造、出售或利用产品时的费用均不可从被许可方应支付的使用费中折扣。被许可方同意如向其他许可方支付更高的使用费或更高比例的许可使用费，将自动马上适用于本协议。

2.最低限度使用费

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支付最低限度使用费\_\_\_\_\_\_\_\_美元，作为对合同第一期应支付使用费的最低保证，上述最低限度使用费将在第一期的最后一次或此前支付。在协议签时支付的预付款将不包括在内。此最低限度使用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再归还给被许可方。

3.定期报告

第一批协议产品装运后，被许可方应立即向许可方提供完整、精确的报告，说明被许可方在前一期售出的产品数量、概况、总销售额、详细列明的总销售额折扣、净销售额及前一期中的利润。被许可方将使用后附的，由许可方提供给其的报告样本。无论被许可方在前一期中是否销售了产品，均应向许可方提供报告。

4.使用费支付

除上述最低使用费以外的使用费需在销售期后\_\_\_\_\_\_\_\_日交付，同时提交的还有上述要求的报告。许可方接受被许可方按协议要求提供的报告和使用费(或兑现支付使用的支票)后，如发现报告或支付中有不一致或错误，可以在任何时间提出质疑，被许可方需及时改正、支付。支付应用美元。在许可地内的应缴国内税由被许可方支付。

三、专用权

1.除非许可证认可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在协议有效区域内再授予别人销售第一节所述产品时使用这一商标，本协议不限制许可方授与其他人使用这一商标的权力。

2.协议规定如果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提出购买第一节所述产品，用于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被许可方有10天时间决定是否同意。如果被许可方在10天内未接受这一要求，许可方有权通过其他生产者进行奖励、赠给或其他促销安排。在这种情况下，当其他生产者的价格比许可方向被许可方支付的高时，被许可方有3天时间去满足生产者生产此种产品的要求。被许可方保证在未得到许可方书面同意前，不把协议产品与其他产品或服务一起作为奖励，不与其他作为奖励的产品或服务一起出售协议产品。

四、信誉

被许可方承认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的价值，确认这一商标、相关权力及与该商标相关联的信誉只属于许可方，这一商标在公众印象中有从属的含义。

五、许可方的所有权及许可方权利的保护

1.被许可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及其后，不质疑许可方就该商标享有的所有权和其他权利，不质疑本协议的有效性。如果许可方能及时收到索赔和诉讼的通知，许可方保护被许可方，使其不受仅由本协议所授权的商标使用引起的索赔和诉讼的损害，许可方可选择就这样的诉讼进行辩护。在未得到许可方的同意之前，不应就这样的索赔和诉讼达成解决办法。

2.被许可方同意向许可方提供必要的帮助来保护许可方就该商标拥有的权利。许可方根据自己的意愿，可以自己的名义、被许可方的名义或双方的名义针对索赔和诉讼应诉。被许可方在可知范围内将书面告知许可方就协议产品的商标的侵权和仿制行为;只有许可方有权决定是否对这样的侵权和仿制行为采取行动。若事先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被许可方不应就侵权和仿制行为提出诉讼或采取任何行动。

六、被许可方提供的保证及产品责任保险

被许可方负责为自己和/或许可方就其非经授权使用协议产品商标、专利、工艺、设施思想、方法引起的索赔、诉讼或损失，就其他行为或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进行辩护，并使许可方免受损失。被许可方将自己负担费用，向一家在\_\_\_\_\_\_\_\_地区有经营资格的保险公司承保产品责任险，为许可方(同时也为被许可方)因产品瑕疵导致的索赔、诉讼或损失提供合理的保护。被许可方将向许可方提交以许可方为被保险人的已付款保险单，在此基础上，许可方才能同意产品出售。如果对保险单有所改动，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有权要求被许可方向其提供新的保险单。许可方一词包括其官员、董事、代理人、雇员、下属和附属机构，名被许可使用的人，包装制造人，名被许可使用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人，节目转播台，节目主办者和其广告代理，及这些人的官员、董事、代理人和雇员。

七、商品质量

被许可方同意协议产品将符合高标准，其式样、外观和质量将能发挥其最好效益，将保护并加强商标名誉及其代表的信誉。同时协议产品的生产、出售、分销将遵守适用的联邦、州、地方法律，并不得影响许可方、其计划及商标本身的名声。为了达到这一目标，被许可方应在出售协议产品之前，免费寄给许可方一定量的产品样品，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以取得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协议产品及其纸箱、集装箱和包装材料的质量和式样需得到许可方的同意。向许可方提交的每份产品在得到其书面同意前不能视作通过。样品按本节所述得到同意后，被许可方在未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能做实质变动。而许可方除非提前60天书面通知被许可方，不能撤销其对样品的同意。对被许可方开始出售协议产品后，应许可方的要求，将免费向许可方提供不超过\_\_\_\_\_\_\_\_件的随机抽样样品及相关的纸箱、包装箱和包装材料。

八、标签

1.被许可方同意在出售许可合同项下产品或在产品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将根据第一节附文中商标权第五、六条的规定标明“注册商标\_\_\_\_\_\_\_\_公司\_\_\_\_\_\_\_\_年”，或其他许可方要求的标志。如果产品、或其广告、促销、展示材料含有商标或服务标志，应标明注册的法律通知及申请。如果产品在市场出售时其包装纸箱、集装箱或包装材料上带有商标，在上述物品上也应标明相应标志。被许可方在使用小牌、标签、标记或其他标志时，在广告、促销和展示材料中标明商标，需事先得到许可方的同意。许可方的同意不构成此协议下许可方权力和被许可方责任的放弃。

2.被许可方同意与许可方真诚合作，确保和维护许可方(或许可方的授与人)对商标拥有的权力。如果商标、产品、相关材料事先未注册，被许可方应许可方的要求，由许可方承担费用，以许可方的名义对版权、商标、服务标志进行恰当注册，或应许可方的要求，以被许可方自己的名义注册。但是，双方确认本协议不能视作向被许可方转让了任何与商标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和利益。双方确认除根据本许可协议，被许可方享有严格按协议使用商标的权利外，其他相关权利都由许可方保留。被许可方同意协议终止或期满时，将其已获得的或在执行协议项下行为而获得的有关商标的一切权利、权益、信誉、所有权等交回给许可方。被许可方将采取一切许可方要求的方式来完成上述行为。此种交回的权利范围只能基于本协议或双方的契约而产生。

3.被许可方同意其对商标的使用不损害许可方的利益，而且不因为其使用该商标而取得关于商标的任何权利。

九、促销资料

1.在任何情况下，被许可方如果期望得到本协议产品的宣传材料，那么生产该宣传材料的成本和时间由被许可方承担。所有涉及本协议商标或其复制品的宣传材料的产权应归被许可方所有，尽管该宣传材料可能由被许可方发明或使用，而许可方应有权使用或将其许可给其他方。

2.许可方有权，但没有义务使用本协议商标或被许可方的商标，以使本协议商标、许可方或被许可方或其项目能够完满或卓越。许可方没有义务继续在电台或电视台节目中宣传本协议商标或其数、符合或设计等。

3.被许可方同意，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在电台或电视台作使用本协议商标的产品的宣传或广告。许可方可以自由决定同意批准或不批准。

十、分销

1.被许可方同意将克尽勤勉，并且持续制造、分销或销售本协议产品，而且还将为此做出必要和适当的安排。

2.被许可方在没有得到许可方的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协议产品销售给那些以获取佣金为目的的、有可能将本协议产品当作促销赠品的，以促进其搭售活动目的的及销售方式有问题的批发商、零售商、零售店及贸易商等。

十一、会计记录

被许可方同意建立和保留所有有关本协议项下交易活动的会计帐本和记录。许可方或其全权代表有权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查询该会计帐本或记录及其它所有与交易有关的、在被许可方控制之下的文件和资料。许可方或其全权代表为上述目的可摘录其中的内容。应许可方的要求，被许可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将其至许可方提出要求之日止的所有销售活动情况，包括数量、规格、毛价格和净价格等以独立的、公开帐本方式，向被许可方提供一份详细的会计报告申明。所有的会计帐本和记录应保留至本协议终止两年之后。

十二、破产、违约等

1.如果被许可方在达成协议后3个月内未开始生产和销售一定量的第一节所述的产品，或者3个月后的某个月未销售产品(或类产品)，许可方在采取其他补偿措施以外，可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因其该月未生产销售协议产品(或类产品)而终止合同。通知自许可方寄出之日起生效。

2.如果被许可方提出破产陈诉，或被判破产，或对被许可方提起破产诉状，或被许可方无偿还能力，或被许可方为其债权人的利益而转让，或依照破产法做出安排，或被许可方停止经营，或有人接收其经营，则此许可合同自动终止。除非得到许可方书面表示的同意意见，被许可方、其接收者、代表、受托人、代理人、管理人、继承人或被转让人无权出售、利用或以任何方式经营协议产品，或相关的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广告、促销和陈列材料。这是必须遵守的。

3.如果被许可方违反本协议条款下的义务，许可方在提前10天书面通知后有权终止合同，除非被许可方在10天内对其违约行为做出全部补偿，令许可方满意。

4.根据第十二条所述条款，终止许可合同将不影响许可方对被许可方拥有的其他权利。当协议终止时，基于销售额的使用费即刻到期需马上支付，不能缺交最低限度使用费，且最低限度使用费将不返还。

十三、竞争产品

如果协议第一节所述的产品与目前、今后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或其下属、附属机构生产的使用该商标的产品相矛盾，许可方有权终止协议。许可方书面通知被许可方后30天此通知生效。根据第十五条的条款，被许可方在协议终止后有60天时间来处理手中的协议产品和在接到终止协议通知前正在生产的产品。然而，如果在60天期间，对协议产品的终止有效，被许可方应缴纳的实际使用费少于当年的预付保证金，许可方将把签约当年已付的预付保证金与实际使用费之间的差额退还给被许可方。上句所述的退还条款仅适用于第十三条规定的协议终止情况，而不影响除表述相矛盾的条款外其它所有条款的适用性。

十四、最后报告

在协议期满后60天内，或收到终止通知的10天以内，或是在无需通知的协议终止情况下10天以内，被许可方应向许可方出具一份报告以说明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的数量和种类。许可方有权进行实地盘存以确认存货情况和报告的准确。若被许可方拒绝许可方的核查，将失去处理存货的权利。许可方保留其拥有的其他法律权利。

十五、存货处理

协议根据第十二条的条款终止后，在被许可方已支付预付款和使用费，并已按第二条要求提供报告的情况下，如协议中无另外规定，被许可方可以在收到终止协议通知后60天内处理其手中的和正在加工中的协议产品。合同到期后，或因被许可方未在产品，或其包装纸箱、集装箱、包装材料和广告、促销、展示材料上加贴版权、商标和服务标志注册标签后，或因被许可方生产的产品的质量、式样不符合第七条所述许可方的要求，而导致协议终止，被许可方不得再生产、出售、处理任何协议产品。

十六、协议终止或期满的效果

协议终止或期满后，授与被许可方的一切权利即刻返还许可方。许可方可自由地向他人转让在生产、出售、分销协议产品过程中使用该商标的权利。被许可方不得再使用该商标，或直接、间接地涉及该商标。除第十五条所述的情况下，被许可方不得在制造、出售、分销其自己的产品时使用类似的商标。

十七、对许可方的补偿

1.被许可方认识到(除另有规定外)，如果其在协议生效后3个月内未开始生产、分销一定量的协议产品，或在协议期内未能持续地生产、分销、出售协议产品，将立即导致许可方的损失。

2.被许可方认识到(除另有规定外)，如果在协议终止或期满后，未能停止生产、出售、分销协议产品，将导致许可方不可弥补的损失，并损害后继被许可方的权利。被许可方认识到，对此没有恰当的法律补偿。被许可方同意在此情况下，许可方有权获得衡平法上的救济，对被许可方实施暂时或永久禁令，或实施其他法庭认为公正、恰当的裁决。

3.实施这些补偿措施，不影响许可方在协议中规定享有的其他权利和补偿。

十八、无法执行协议的原因

若由于政府法规的变化，或因国家紧急状态、战争状态和其他无法控制的原因，一方无法执行协议，书面通知对方原因和希望解除协议的意愿，则被许可方将被免除协议下的义务，本协议将终止，而基于销售额的使用费将立即到期应付，最低限度使用费将不会返还。

十九、通知

除非有更改地址的书面通知，所有的通知、报告、声明及款项均应寄至协议记载的双方正式地址。邮寄日视作通知、报告等发出之日。

二十、不允许合资企业

根据本协议，双方不应组成合伙人关系或合资企业。被许可方无权要求或限制许可方的行为。

二十一、被许可方不得再行转让、许可

本协议和协议下被许可方的权利、义务，未经许可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抵押、再许可，不因法律的实施或被许可方的原因而受到阻碍。

许可方可以进行转让，但需向被许可方提供书面通知。

二十二、无免责

除非有双方签的书面契约，本协议的任何条款不得被放弃或修改。本协议以外的陈述、允诺、保证、契约或许诺都不能代表双方全部的共识。任一方不行使或延误行使其协议下的权利，将不被视作对协议权利的放弃或修改。任一方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时间内采取恰当的法律程序强制行使权利。除了如第六条和第十二条的规定，被许可方和许可方以外的任何人、公司、集体(无论是否涉及该商标)，都不因本协议而获得任何权利。

按契约规定时间执行协议的双方：

许可方 被许可方

签人： 签人：

职务： 职务：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